

13—10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單位預算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編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20
二、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1-23
2.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4-28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9-41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42-66
3.各項費用彙計表	68-69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70-71
5.資本支出分析表	72-73
6.人事費彙計表	75
7.預算員額明細表	76-77
8.公務車輛明細表	79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80-81
10.捐助經費分析表	82-83
11.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85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86-87
13.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88-89
14.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0-95
15.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97
16.委辦經費分析表	98-103
17.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04-132

總 說 明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中心依法辦理全國地質調查及礦產土石資源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1.區域地質組：

- (1)區域地質調查與觀測之策劃及執行。
- (2)海洋地質調查之規劃及執行。
- (3)地層與地質構造調查之規劃及執行。
- (4)火山活動與活動斷層觀測之規劃及執行。
- (5)地質遺跡地質敏感區與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變更與廢止之規劃及執行。
- (6)區域地質圖與活動斷層分布圖測製及更新之規劃及執行。
- (7)區域地質之調查、試驗與研究方法、技術改進及合作交流事項。
- (8)其他與區域地質有關事項。

2.應用地質組：

- (1)應用地質調查與觀測之策劃及執行。
- (2)山崩與地滑、潛在大規模崩塌及土壤液化之調查與觀測技術發展應用之規劃及執行。
- (3)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劃定、變更與廢止之規劃及執行。
- (4)環境地質圖與土壤液化潛勢分布圖測製及更新之規劃及執行。
- (5)地質法令之研擬、修訂及解釋。
- (6)地質調查制度之研擬、協調及管理。
- (7)地質施政計畫之策劃、研擬、協調及督導。
- (8)應用地質之調查、試驗與研究方法、技術改進及合作交流事項。
- (9)其他與應用地質有關事項。

3.資源地質組：

- (1)資源地質調查與觀測之策劃及執行。
- (2)地下水、能源與礦產資源地質調查之規劃及執行。
- (3)地下水補注地質敏感區劃定、變更與廢止之規劃及執行。
- (4)地質資料庫之建置與管理、地質資訊化與流通之規劃及執行。
- (5)全國地質資料蒐集、建置、管理及供應之策劃及執行。
- (6)資源地質之調查、試驗與研究方法、技術改進及合作交流事項。
- (7)其他與資源地質有關事項。

4.礦務行政組：

- (1)礦業政策之規劃、研訂及推動。
- (2)礦業法令之研擬、修訂及解釋。
- (3)礦業管理相關計畫之規劃及推動。
- (4)礦業權相關業務之執行及管理。
- (5)礦業用地相關業務之執行及管理。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6)礦業權費與礦產權利金之徵收及催收。

(7)礦業簿收報及查核。

(8)礦業資料之蒐集、查核、統計及開放。

(9)涉外礦業事務之處理。

(10)其他有關礦務行政事項。

5.礦場保安組：

(1)礦場安全管理政策之規劃、研訂及推動。

(2)礦場安全管理法令之研擬、修訂及解釋。

(3)礦場安全監督檢查、礦場安全相關計畫之規劃及執行。

(4)礦害預防及違反礦場安全法事件之督導改善。

(5)礦場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之研訂、礦場緊急應變體系與整備措施之協調及督導。

(6)礦場安全管理組織之審定及礦場安全管理人員之培訓。

(7)礦場災變之調查與鑑定。

(8)礦業文化資產保存之規劃及執行。

(9)其他有關礦場保安管理事項。

6.土石管理組：

(1)砂石開發供應與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政策之規劃、研訂及推動。

(2)土石採取與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法令之研擬、修訂及解釋。

(3)土石資源調查與規劃、土石採取專區籌設、劃設、營運、管理及督導。

(4)土石採取及取締盜濫採土石業務之督導。

(5)砂石碎解洗選場管理業務之督導。

(6)砂石產銷調查統計、供需調節措施研擬及執行。

(7)火藥庫之設置核准、安全設施監督檢查及管理。

(8)事業用爆炸物申請使用之管理。

(9)事業用爆炸物管理人員之訓練及遴用。

(10)其他有關土石管理及事業用爆炸物管理事項。

7.秘書室：

(1)施政計畫之研擬、協調及管制考核。

(2)業務會報、議事列管及綜合彙整業務。

(3)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4)國會聯絡、新聞聯繫及發布。

(5)營繕、採購、辦公廳舍安全及設施維護管理。

(6)出納、財物、車輛及其他事務管理。

(7)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事項。

(8)不屬於其他各組、室之事項。

8.人事室：本中心人事事項。

9.政風室：本中心政風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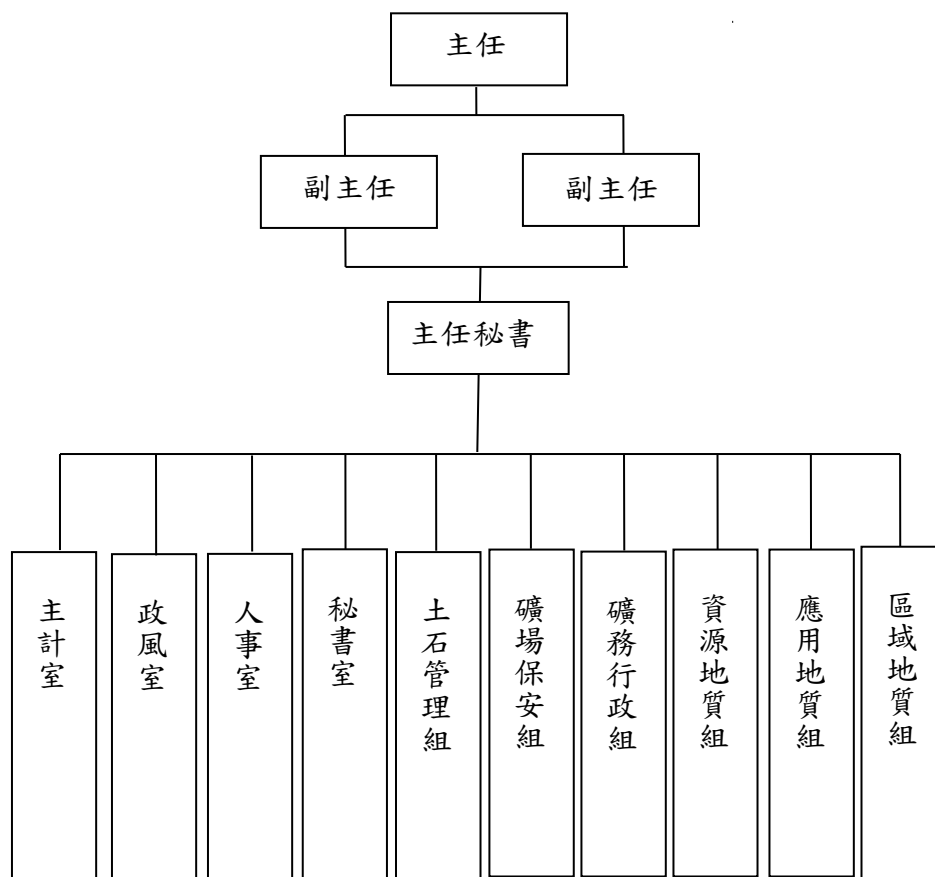
10.主計室：本中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說明
職員	193	193	超額技工 1 人、駕駛 2 人及非超額工友 1 人，出缺後依規定減列。
聘用	2	2	
約僱	2	2	
技工	6	7	
駕駛	1	3	
工友	10	11	
合計	214	218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地質調查研究為國家經濟建設之基本要務，礦產及土石為國家產業經濟發展之重要物資，本中心致力於建立與整合全國地質資訊，加強地質資料供應，以因應環境變遷及國土永續發展，滿足政府機關與人民對國土開發、自然災害防治及生活安全等地質環境資料之需求；另建立產業環境人權兼籌並顧的礦業法令，維持國內礦產品供應穩定，循環使用再生資源，強化完善礦場安全管理機制，落實砂石供需平衡，有效管理事業用爆炸物維護公共安全，以兼顧環境及經濟永續發展，達到政府、產業及人民三方對於礦產及土石合理開發運用之期許。

本中心依據行政院 113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中心未來發展需要，建立高科技水準地質調查及有效執行地質法的地質團隊，同時導入礦產土石智慧管理機制及完善礦業全生命週期數位化管理的配套措施，綜合編定 113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推動國土地質調查，促進國土合理利用：

- (1)區域地質調查：進行基本地質圖資與地質剖面紀錄更新，持續高山區之地質調查，完善全國基本地質圖資，提供工程建設及經建發展所需之土地資訊。
- (2)地質法及地質敏感區：進行全國地質敏感區劃定及檢討；辦理地質法相關疑義解釋及專業諮詢，改善地質專業審查機制；辦理地質法實務相關教育訓練，培養中央與地方地質法執行人力，落實地質法推動。
- (3)地下水保育暨地層下陷防治：提高屏東平原目標地區水文地質解析度，完成三維水文地質模型；評估地下水補注潛勢地區補注區位及方法，提供補注設施規劃設計參據。
- (4)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於臺中至新竹外海進行區域地質及精密地質調查，瞭解海域地質特性，評估影響風機基礎安全地質控因，並持續開發地質與環境感知演算法及融合系統圖臺應用環境供各界查詢應用，提升整體風電產業推動效能。

2.推動地質資源調查，奠立自主開發基礎：

- (1)臺灣東北海域南沖繩海槽礦產潛能區地質精查：在棉花火山礦產潛能區實施地質精查及北部近岸重砂礦調查，以精確掌握我國海域礦產潛能區之礦產賦存類型及蘊藏範圍。
- (2)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調查臺灣中部地區地下水區與周邊地下水補注區水文地質及邊界特性，評估地下水流場分布及開發潛能，繪編水文地質圖幅與建置水文地質資料庫，作為水資源永續發展之規劃依據。
- (3)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針對北部及東部地區進行鑽探井及地學調查，建置廣域地下地質模型，並發展深層資源探勘及模擬科技，同時擬定深層再生能源探勘發展路徑方案。

3.推動地質災害調查，提供防減災決策資訊：

- (1)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加強潛在大規模崩塌及山崩地質災害調查分析與觀測，評估地質致災因素，落實危險坡地聚落的地質災害防減災，提供山崩地質雲端資訊服務。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2)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辦理都會區地下地質調查與災害潛勢評估、土壤液化試驗與評估土壤液化發生機率及建立三維地層與地下水文資料庫，支援國家防災政策研擬。
 - (3)活動斷層調查及觀測：持續進行活動斷層補充調查，並進行潛在性(活動)斷層調查；利用大地測量與數值模擬進行斷層活動性分析，彙整各項斷層參數及評估斷層活動潛勢，提供地震防減災規劃。
 - (4)臺灣火山活動監測研究：持續火山活動觀測工作，進行火山災害致災因子調查分析，北部火山地表岩性特性調查；公開與更新火山活動觀測資料平台，推廣火山防災教育基本觀念。
- 4.推動地質資訊供應平台，提升服務品質：
- (1)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持續蒐集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導入雲端驗證與存取技術，優化地質資料提交服務；運用創新資通訊技術，發展智慧化資料檢核機制；遵循開放式資料技術標準，擴大地質資料供應與加值應用。
 - (2)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強化實體及數位地質資料的典藏與展示機制，同時開發地質賞析路線，並倡議地質生活圈拓展地質知識漂及地質旅遊，促進地質融入經建與民生發展。
- 5.推動礦業永續經營及強化全生命週期管理：
- (1)落實礦業管理之信度及效度，促進礦業永續發展：因應礦業法修法改革，合理利用國家礦產，並兼顧經濟、環境及文化永續發展，保障人民權利，增進社會福祉之意旨，盤點礦業開發前、中、後全生命週期，精進配套管理措施，以落實礦業管理之信度及效度，促進礦業永續發展。
 - (2)導入科技技術輔助管理，達成礦業資訊數位化治理目標：將礦業開發全生命週期及精進配套管理措施，導入科技技術輔助管理，並持續精進礦區、礦業用地數位圖資資料庫，以達成礦業資訊數位化治理目標。
 - (3)建構礦業開發生命週期履歷動態管理，以回應社會大眾改革期望：藉由整合既有資料庫，建置「礦業開發管理知識庫協作平臺」，健全礦業開發之履歷動態管理，並配合立法院審查礦業法修法所提附帶決議，開發網頁化礦業管理資訊儀表板及礦業管理資訊公開模組，促進礦業管理改革及創新，並以資訊共享共管理念作為基底，透明公開礦業開發資訊，回應社會大眾改革期望。
- 6.健全礦場安全管理，提升礦場防災量能：
- (1)執行礦場監督檢查，督導礦場落實自動檢查制度，健全礦場安全管理體系。
 - (2)督辦礦場安全管理人員技術訓練及礦場安全教育訓練，深化作業人員安全意識；策進礦場災害防救政策及法令，以提升礦場災害防救量能。
 - (3)推廣礦業文化資產保存，並辦理礦業知識教育及串聯在地資源。
- 7.推動砂石資源合理運用及事業用爆炸物有效管理，以健全管理制度及維護公共安全：
- (1)落實砂石供需平衡：建置砂石資料庫，關注市場波動並落實產銷調查，彈性規劃調節措施，穩定國內砂石供需。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2)合理開發陸上土石資源：輔導地方政府加強審理民間申辦案件，促進土石資源合理開發利用。
- (3)維護國土保全工作：利用航拍監測土石盜濫採行為，另督導地方政府加強坑洞整復，維護國土資源與環境保全。
- (4)事業用爆炸物管理：加強檢查火藥庫安全設施及辦理專業人員訓練，建構整合事業用爆炸物全生命週期資訊並強化運輸管理。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一	基本地質調查	1.調查與編製高山地區地質圖資，提供國土規劃與土地管理開發之基本資訊。 2.記錄與調查北部麓山帶地層剖面，蒐集與更新基本地質圖資。 3.精進地質調查及鑽探作業相關技術指引。 4.彙整與維護基本地質調查成果資料。
	二	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	1.辦理地質敏感區計畫書審議公告。 2.地質敏感區後續協處暨專業培訓。 3.辦理地質敏感區調查及劃定檢討等事宜。 4.推動地質法及其子法與相關法令銜接與應用。
	三	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	1.盤整實體地質資料的內容與展示。 2.加速地質資料典藏數位化與供應。 3.建構全國百大地質賞析路線。 4.倡議地質生活圈拓展地質知識漂及地質旅遊。
	四	地下水保育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3 期計畫	配合本部水利署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3 期計畫，持續推動地下水環境調查分析，進行顯著地層下陷地區水文地質補充調查： 1.精進屏東平原目標地區水文地質架構模型。 2.進行現地地下水補注能力相關試驗與分析。 3.地下水補注潛勢地區地表特性調查。 4.補充地質鑽探，充實水文地質資訊。
	五	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	1.都會區地下地質資訊建立，評估都會區地質災害潛勢。 2.建立土壤液化分析模型試驗，評估發生土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五	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	<p>壤液化之機率。</p> <p>3.蒐集與建立土壤液化潛勢地區之三維地層資料庫與地下水文資料庫。</p> <p>4.整合及優化現有土壤液化潛勢查詢系統。</p>
	六	礦業永續經營及強化全生命週期管理	<p>1.礦業法修法後管理及配套：督導礦業權者辦理核定礦業用地階段之五大把關機制，包括開採高程或產量管控、地下礦場補辦用地、補辦原民諮商、補辦環評、環評礦場聯合監督查核；建置礦業開發生命週期履歷管理，強化數位管理及資訊公開。</p> <p>2.礦場安全智慧管理及健全災害防救：礦場安全管理智慧化，健全礦場安全檢查體制，落實礦場自動檢查；督辦礦場安全管理人員技術訓練及礦場安全教育訓練，深化安全意識及提升災防量能。</p> <p>3.盤整礦業資料及推廣參觀礦物標本室：持續彙整礦業相關資料，強化礦務行政及礦場監督管理；加強對外推廣參觀礦物標本室，提升能見度及傳遞礦產知識。</p>
	七	穩定砂石供需及建立系統化管理、維護國土保全與土石合規運用	<p>1.落實砂石供需平衡發展：定期調查砂石產銷數據，綜整分析國內砂石供需情勢，並合宜規劃砂石調節機制，預先籌劃執行措施，以落實砂石供需平衡。</p> <p>2.建立砂石資訊系統化管理機制：建置砂石資料庫系統，俾掌握市場脈動或提供業界營運參用；另推動砂石產銷履歷制度，讓營建原料產銷透明化、輔導產業升級、保障工程品質。</p> <p>3.施行監測砂石賦存區與保全作業：運用航拍技術監測土地變異點，協助地方政府辦理土石盜濫採查緝取締業務；另督導地方政府辦理早期盜濫採遺留坑洞整復作業，確保國土安全與國土資源完整。</p> <p>4.策進陸上土石資源開發運用：土石賦存區調查，並輔導地方政府審查與監督民間土石採取許可案件，落實陸上土石資源合規運用。</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七	穩定砂石供需及建立系統化管理、維護國土保全與土石合規運用	5.事業用爆炸物管理及礦業輔導：健全事業用爆炸物全生命週期資訊並強化管理。透過智慧管理資訊系統蒐集彙整礦業開發資訊，輔導礦業合理開發。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一	臺灣東北海域南沖繩海槽礦產潛能區地質精查	進行棉花火山礦產潛能區地球物理與地球化學調查及北部近岸重砂礦調查，探明我國海域金屬礦產資源賦存類型及蘊藏範圍。
	二	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	1.進行臺中至新竹離岸風場附近海域地球物理調查及沉積物岩心採集，了解海域地質特性，評估可能影響風機基礎地質安全控因。 2.擴充離岸風電地質與環境感知系統基礎應用服務，更新雲端應用資料等，以建立具規劃、管理之離岸風場評估決策支援系統。
	三	臺灣火山活動監測研究	持續進行北部火山活動長期觀測、更新與公開火山觀測資料及火山地質補充調查。
	四	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	1.執行火山地區或變質岩區 1 孔鑽探井，進行地下參數資訊收集及分析。 2.分區地球物理陣列年度調查及分析，建置分區地下模型。 3.研擬非傳統深層再生能源之探勘及推動策略方案。
	五	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段	進行鑽探調查與地球物理調查，評估活動斷層的位置與影響範圍。
	六	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	1.健全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蒐集機制。 2.精進地質資料線上彙報與提交服務。 3.運用創新資通訊科技，發展智慧化地質資料檢核機制。 4.建置資料庫對外公開地質報告書目錄。
	七	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	進行臺灣中部地區地下水區與周邊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地下水資源評估、繪編水文地質圖幅與建置水文地質資料庫。
	八	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	1.潛在大規模崩塌判釋調查。 2.建置全島山崩目錄。 3.提升數位環境地質圖雲端服務。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八	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	4.建立山崩大數據分析技術。 5.潛在山崩地區活動性觀測。
三、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一	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	1.礦業減碳創新技術開發研究：針對礦業開發生命週期，建立基礎碳足跡資料，研析減碳技術與方法，提出符合礦產業運用之碳盤查作業範本及減碳效益評估報告。 2.建構國內砂石產品碳管理策略方向： (1)持續建置國內砂石產業碳排放基礎資料，研定砂石產品碳排放評估模式，提出製程優化建議。 (2)建構砂石碳排放資訊公開系統，促進資訊流通運用，另建置碳排放量計算介面，提供產業自主實施碳盤查。 3.礦場地震災害智慧決策系統：執行礦場地震潛勢分析及風險評估，強化礦場災防應變量能，推動礦場地震減災安全教育，深化人員安全意識，確保礦場安全及永續開發。
	二	推動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	1.科技技術輔助礦場開發監督管理： (1)開發礦場智慧巡檢技術及作業規範。 (2)篩選至少 5 個標的礦場優先以多元監測技術強化礦場安全及管理。 2.建立礦業開發生命週期履歷動態管理：開發礦業管理資訊儀表板模組功能，並以一礦場作為示範區，導入科技輔助查核措施成果，建置動態管理。 3.研擬環評礦場追蹤查核機制：建置已通過環評礦場聯合監督檢查成果之資訊公開。 4.建構礦業資訊公開平台： (1)開發礦業管理資訊公開模組之「開採中礦場之產量預警機制」。 (2)開發礦業管理資訊公開模組之「各礦場年度開採高程預警機制」。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p>(一)基本地質調查：</p> <p>1.持續進行地質調查工作及相關圖資更新。</p> <p>2.地質資料建置與維護：辦理地質資料管理、成果出版、標本文物管理陳列等。</p> <p>(二)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辦理地質敏感區審議、實務推動座談會。</p> <p>(三)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透過地質專家媒合社會參與，構築網路創造地質生活體驗，開發地質產品融入地方發展。</p> <p>(四)土壤液化潛勢調查與公開：完成全臺平原區土壤液化初級潛勢圖資，持續彙整各縣市政府「安家固園」資料。</p> <p>(五)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3期計畫：配合水利署持續推動地下水環境調查分析，進行顯著地層下陷地區水文地質補充調查。</p> <p>(六)滾動盤點礦業數位管理，礦物標本室申請環境教育場域認證，</p>	<p>1.基本地質調查：</p> <p>(1)完成臺東關山地區五萬分之一地質圖幅野外調查工作，編修地質調查技術指引。</p> <p>(2)建置維護與出版相關地質資料與標本等約 2.7 萬筆。</p> <p>2.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p> <p>(1)完成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L0004 嘉義縣市)、(L0006 高雄市)修正公告，以及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F0023 車瓜林斷層)劃定審議。</p> <p>(2)完成「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作業準則」子法研修。</p> <p>(3)完成辦理 4 場次全國分區座談會、1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及 1 場全國總說明會，蒐集地質法子法修正草案意見並促進中央及地方地質法業務意見交流。</p> <p>3.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建置知識目錄與數位典藏數萬筆，並公開線上查詢、實體展示 25 場與專家諮詢，完成志工培訓 9 場；規劃地質賞析之北北基路線及其刊物與影片、景觀三維建模等；辦理地質生活圈實務 8 場行動博物館、5 處地質知識學習站場勘等。</p> <p>4.土壤液化潛勢調查與公開：完成全臺平原區土壤液化潛勢圖以及都會區工程環境地質圖，並持续提升精確度及分析方法，針對臺北市、新北市及宜蘭縣建構三維地質模型資料庫，產製土壤液化風險機率圖。</p> <p>5.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3期計畫：完成濁水溪沖積扇南扇 8 站水文地質鑽探、三維電阻率模型建立；進行補注潛勢區分級，並評估合適補注區位。</p> <p>6.使用礦業智慧管理資訊系統、國土礦業資</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p>促進礦業永續發展。</p> <p>(七)礦場安全管理系統化，健全礦場安全檢查，落實礦場自動檢查制度，及精進災害防救機制。</p> <p>(八)應用礦業與智慧管理資訊，健全爆炸物使用管理。</p> <p>(九)落實國土安全利用及合理開發砂石資源，穩定砂石市場供需平衡。</p>	<p>料倉儲整合平台，辦理礦政各項申請案及申報業務工作合計 4,053 件人次、礦業權費與礦產權利金開徵及隨案徵收 0.9 億元、數位監管站遠端監控查核 230 影像次暨礦物標本室 68 參觀人次。</p> <p>7.執行礦場安全管理監督查核、礦場安全檢查 798 礦次，督辦各類礦場安全教育訓練 337 班次，以加強礦場安全及防止災害發生，達礦場災變死亡千人率 1.15 以下。</p> <p>8.輔導礦業權者以網路申報礦業簿 1,565 件、申辦爆炸物配購運輸證 300 件。辦理火藥庫檢查 97 庫次。有關建立爆破振動安全標準及振動評估模式委託研究計畫，現場地質及岩體特性與爆破振動分析部分已完成 3 場開炸礦場基本資料，並規劃取得開炸礦場岩心，以便進行岩石力學性質試驗。分析比較國外振動安全標準部分，已蒐集開發與開礦發達國家之振動安全標準，並詳細分析上述國家訂定安全標準之準則及依據。</p> <p>9.為防範盜採砂石及監測礦區開發行為，執行無人飛行載具空拍監測 65 次、衛星影像判釋 20 次、信大及台泥太白山礦場監測作業 3 次。辦理坑洞善後督導會議 2 場，以督促地方政府積極辦理坑洞整復。111 年迄 12 月底砂石可供應 10,787 萬公噸(含庫存)，總需求量 7,233 萬公噸，供需穩定。</p>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p>(一)山崩活動性評估與防災應用：辦理山崩調查觀測技術精進應用及降雨誘發山崩動態警戒模式與調查技術研發應用。</p> <p>(二)臺灣東北部礦產地質調查：進行調查區的火成活動及多金屬礦產調查，包括實施</p>	<p>1.山崩活動性評估與防災應用：完成 7 處鄰近聚落地區的山崩活動性自動觀測及地質安全檢討、東部坡地地區 9,940 平方公里的山崩潛勢調查及評估模式暨臺灣坡地環境地質圖集出版。</p> <p>2.臺灣東北部礦產地質調查：在北部海域完成 2 座海底火山(SV2 及 SV7)的礦產地質調查，並圈繪 10 處關鍵海底火山與熱液場址；另分析棉花火山礦石，具有金、銀、銅、鉛、鋅、銻、砷、鎘等多金屬礦產潛</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p>底拖側掃聲納暨海床底質剖面探測、海床影像觀測、岩心採集與分析等調查，並分析既有震測資料及磁力資料。</p> <p>(三)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調查彰濱離岸風場及其週緣整體地質架構、斷層構造、淺部地層及海床底質特性等，建置地質環境資料，評估影響風機基礎之地質安全考量因素，並建置地質圖資資料庫，提供各界基礎地質環境資料。</p> <p>(四)火山災害潛勢評估及觀測技術強化：進行火山活動徵兆觀測，更新北部火山活動潛勢圖資，建立臺灣北部火山觀測資料及防災資訊共享平台。</p> <p>(五)地熱地質探查技術與資訊整合：依調查成果及土地主管單位規劃，於大屯山執行 1 孔地質鑽探取得地下資訊。</p> <p>(六)斷層活動性觀測研究第五階段：辦理斷層活動性觀測研究。</p> <p>(七)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p>	<p>能，尤其具有貴金屬金、銀礦的賦存潛能。</p> <p>3.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已辨識出可能影響風場安全的地質特徵，包括斷層、流體移棲、沙波飄移、堅硬岩層等。並描繪構造特徵分布位置，評估各地質因子影響風機基礎安全的潛勢，並編繪為區域地質風險圖。調查資料及彙整圖資皆公開於「離岸風電地質與環境感知系統」供各界查詢應用，可有效輔助離岸風場規劃管理。</p> <p>4.火山災害潛勢評估及觀測技術強化：持續記錄臺灣北部火山活動背景指標，瞭解岩漿庫活動型態及行為，更新磺嘴山、竹子山地區火山災害潛勢圖，提供火山災害潛勢研判以及相關防救災政策制定依據。</p> <p>5.地熱地質探查技術與資訊整合：完成地質鑽探前置行政作業及進場啟動鑽鑿，年度鑽探深度達 460 公尺，並配合鑽探完成套管裝置、第一階段井測作業及地層恢復試驗，以連續測得井下溫度、壓力及電阻率等重要參數。同時鑽探過程取得之岩樣已完成辨識、記錄與綜合柱狀圖繪製作業，作為評估地下熱液條件及更新模型之參據。</p> <p>6.斷層活動性觀測研究第五階段：</p> <p>(1)1 條活動帶地質圖精進。</p> <p>(2)初鄉斷層等地下地質探查與鑽探，利吉斷層地電阻測線探勘。</p> <p>(3)8 個 GNSS 移動站測區、30 條跨斷層精密水準測量與 GNSS 連續觀測站資料蒐集與解算，整合分析活動斷層區域地表變形速率及應變率，建立斷層三維模型，獲取斷層參數。</p> <p>(4)運用 PS-InSAR，整合 GNSS、水準測量資料，分析嘉南地區重要活動斷層變形特性與斷層潛勢分析。</p> <p>7.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p>流及供應：設計自動化及多元化資料線上提交服務管道，優化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蒐集流程機制，加速彙整並保存地質資料。</p> <p>(八)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運用地質鑽探、地球物理探測等方法，分析評估斗六丘陵區與平原區交界帶之水文地質架構。</p> <p>(九)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辦理潛在大規模崩塌精進判釋與補充現地調查、地表變形與數值地形計量分析、細部調查觀測及機制分析、山崩地質防災資訊服務。</p>	<p>(1)發展創新數位化服務，新增地質資料蒐集填報系統以自然人憑證登入之便民服務。</p> <p>(2)蒐集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及鑽探資料，推動以全程線上匯流資料申報方式提交地質報告，新增工程地質探勘資料建置 2,126 件(共 14,116 孔)，保存並提供外界查詢。</p> <p>(3)更新發布 9 類主題圖資共 67 項網路地圖服務為 XYZ 圖磚服務，即時發布與下載，促進跨域產業應用。</p> <p>(4)辦理 9 場次國土地質資料線上提交教育訓練課程，厚植國土地質資訊人才。</p> <p>8.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完成重要補注區之水文地質鑽探及地下水觀測井建置及地球物理探測；完成調查區之水文地質圖幅初稿；建置臺灣水文地質及地下水資源資料庫。</p> <p>9.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完成臺灣南部 1/5,000 像片基本圖 213 幅範圍之潛在大規模崩塌精進判釋與現地調查，並結合航遙測工具影像，調查潛在大規模崩塌的活動性與建置屬性資料檔等，建構山崩地質防災資訊雲端服務平臺。完成鄰近聚落潛在大規模崩塌圖集出版。</p>
三、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p>(一)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提升砂石資料之價值效能，擴大砂石資訊應用範圍。</p> <p>(二)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以無人機遙測及最新攝影測量技術，在偏遠山區之礦區大範圍進行監控、分析數值，俾利研究。</p>	<p>1.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於土石資訊服務平台，建置砂石業者違規處分紀錄功能，提供中央及地方政府紀錄及查詢使用。配合本部水利署河川疏濬業務，以水系別分類統計及調查鄰近砂土石產銷存統計資訊。另為掌握全國砂石產業風險變化情形，建置「砂石產品價格」及「砂石產品供給與需求量」風險指標警示功能。砂石產銷履歷部分進行 28 家砂石場年度查核，以及 6 家申請評鑑及樣品抽驗作業。資料庫人工智慧數據分析，依砂石需求量之重要因子進行模型訓練，並得出砂石需求量</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三)舊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建構完善礦業空間資料，提供舊有煤礦區潛在風險評估所需資訊。	<p>預測公式，其預測之平均誤差率為 2.11%。</p> <p>2.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選定目標礦區及用地、完成 40 礦實地空拍、彙集政府其他計畫所建置之空載光達資料俾利分析、「礦區之位置界限及面積測量方式」之法規檢討、礦區三維實景模型與 VR(Virtual Reality)互動展示研究、以空拍結果進行礦害潛勢分析研究、建置礦業圖資雲端輔助平臺。</p> <p>3.舊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為建立舊有煤礦地下空間特徵資料並評估都市周緣之舊有煤礦區安全性，藉由現地調查、地球物理探勘法與歷史圖資研究等方法，已建立 44 處舊有煤礦區之地下高程特徵化資料、7 處舊有煤礦區之礦渣堆圈繪空間圖資、10 處舊有煤礦區之地盤下陷潛勢推估及 12 處舊有煤礦區之地下安全評估。</p>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p>(一)基本地質調查：持續進行地質調查工作及相關圖資更新。</p> <p>(二)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辦理地質敏感區審議、實務推動座談會及研習班。</p> <p>(三)地質知識服務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盤整實體及數位資料、拓展知識網絡實務工作。</p> <p>(四)土壤液化潛勢調查與公開：彙整「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計畫」成果，精進土</p>	<p>1.基本地質調查：進行臺東關山地區五萬分之一地質圖幅彙編工作，編修地質鑽探作業技術指引。進行建置維護與出版相關地質資料與標本等約 1,470 項。</p> <p>2.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完成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F0023 車瓜林斷層)審議、進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F0024 玉里斷層)計畫書草案專案小組初審等法規預告前置作業。進行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變更計畫之參據資料更新。</p> <p>3.地質知識服務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盤整及建置地質資料與數位典藏萬筆以上，並公開線上查詢、實體展示 16 場與專家諮詢，完成志工培訓 7 場；規劃地質賞析之宜花東路線及其刊物、影片與景觀三維建</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p>壤液化潛勢圖資。</p> <p>(五)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 3 期計畫：配合水利署持續推動地下水環境調查分析，進行顯著地層下陷地區水文地質補充調查。</p> <p>(六)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產製土壤液化災害風險圖資、監測場址建置與地質改善技術適用性評析。</p> <p>(七)完備礦務行政與圖資資料庫，推廣礦產資源環境教育，促進礦業永續開發。</p> <p>(八)礦場安全管理系統化及健全災害防救機制。</p> <p>(九)以系統智慧化管理爆炸物。</p> <p>(十)落實國土保全與土石資源善用，促進砂石供需平穩與資訊透明。</p>	<p>模等；辦理地質生活圈實務 3 場行動博物館及各地地質知識學習站維護等。</p> <p>4.土壤液化潛勢調查與公開：整合地方政府「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成果數據資料，進行長期地下水位變化分析以及研擬土壤液化評估方法，持續更新土壤液化潛勢圖資。</p> <p>5.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 3 期計畫：完成濁水溪沖積扇北扇 6 站水文地質鑽探、扇央區 23 個時間域電磁法 (TEM) 地球物理探測、5 條地電阻影像(ERI)測線施測工作。</p> <p>6.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整合地方政府「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成果數據資料，產製土壤液化災害風險圖資、建置監測場址與進行地質改善技術適用性評析。</p> <p>7.推動礦務行政 e 化並建立年度實測標準，向下推動各項新興礦政技術，達成資訊公開。使用礦業智慧管理資訊系統、國土礦業資料倉儲整合平台，辦理礦政各項申請案及申報業務工作合計 1,789 件人次、礦業權費與礦產權利金開徵及隨案徵收 0.5 億元、數位監管站遠端監控查核 108 影像次暨礦物標本室團體參訪 4 場次。</p> <p>8.礦場安全管理系統化，強化礦場安全檢查，落實礦場自動檢查；執行礦場安全管理監督查核、礦場安全檢查 394 礦次，督辦各類礦場安全教育訓練 111 班次，以深化人員安全意識及礦場災害防救量能；另辦理礦場安全管理人員技術訓練班 3 班次，以培訓礦場安全管理人才。</p> <p>9.運用改版後事業用爆炸物 e 網，健全事業用爆炸物動態生命週期及強化管理，以落實公共安全。輔導礦業權者以網路申報礦業簿 724 件、申辦爆炸物配購運輸證 151 件。辦理火藥庫檢查 51 庫次。</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0.利用國土影像變異偵測，查緝可能土石盜濫採行為，執行無人飛行載具空拍監測 22 次、衛星影像判釋 7 次。辦理坑洞善後督導會議 2 場，以督導地方政府加強坑洞整復，落實國土資源與環境保全。調查砂石產銷動態，觀測市場波動情形，並針對可能供需風險，彈性規劃調節措施，初估 112 年迄 6 月底砂石可供應 7,510 萬公噸(含庫存)，總需求量 3,644 萬公噸，供需穩定。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p>(一)臺灣東北部礦產地質調查：進行調查區的火成活動及多金屬礦產調查，包括實施多頻道反射震測、海床影像觀測及近岸沉積物採樣等，並分析既有底拖聲納、多音束水深、磁力、岩心標本及海水層柱等資料。</p> <p>(二)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辦理反射震測、岩心採集、底拖聲納、高解析震測(sparker)、磁力、多音束水深及海床影像觀測等。</p> <p>(三)火山災害潛勢評估及觀測技術強化：持續進行北部火山地質調查與活動觀測、強化火山監測技術並充實監測設備，建立火山地質及災害潛勢圖資。</p>	<p>1.臺灣東北部礦產地質調查：完成 5 條海床影像觀測，測線總長度約 7.91 公里。完成 1 站既有岩心的沉積物微量元素分析、X 光繞射分析及重礦物組成分析。完成 911 公里之既有底拖聲納資料及 2,787 公里之既有磁力資料重處理分析。完成金瓜石外海 5 站表層沉積物底拖採樣作業。</p> <p>2.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已完成 2 調查航次，包括 1,138 公里的多頻道反射震測調查及 10 站岩心採集，預計於 8 月份進行電火花震測、底拖聲納、多音束水深探測等調查項目。持續新增調查成果資料於「離岸風電地質與環境感知系統」，並已公告「離岸風電地質資料提供作業要點」，產官學界皆可依該要點申請離岸風場地質資料。</p> <p>3.火山災害潛勢評估及觀測技術強化：完成每月大屯火山地區及宜蘭地區 20 處以上火山氣體、溫泉水質採樣分析、地溫及微震監測資料蒐集與既有資料彙整分析；完成北部海域火山活動歷史及災害資料蒐集；完成 1 次大屯火山地區精密水準測量。</p> <p>4.地熱地質探查技術與資訊整合：完成大屯山地質鑽探深度超過 760 公尺，並完成岩心取樣規劃及初步提取，且配合鑽探過程完成岩樣提取、辨識、記錄、階段性綜合柱狀圖繪製以及工程地質探勘資料庫建</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p>(四)地熱地質探查技術與資訊整合：接續前年度大屯山鑽探，於預算範圍內擴增鑽深，以獲取更深部地下資訊。</p> <p>(五)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完成花東變質岩區近場深鑽井及調查規劃，並執行前置土地行政申請作業，且完成廣域地學調查相關規劃作業。</p> <p>(六)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段：辦理斷層活動性觀測研究。</p> <p>(七)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設計自動化及多元化資料線上提交服務管道，優化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蒐集流程機制，加速彙整並保存地質資料。</p> <p>(八)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運用地質鑽探、地球物理探測等方法，分析評估八卦台地與平原區交界帶之水文地質架構。</p> <p>(九)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辦理潛在大規模崩塌精進判釋與補充現地調查、地表變形與數值地形</p>	<p>檔等工作。</p> <p>5.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完成花東變質岩區深鑽井規劃、初步探勘及鑽探計畫構想書研擬，並執行前置土地行政申請作業。同時完成場址尺度地球物理探測相關執行規劃、地質精查相關執行規劃、井下岩樣檢核項目及井孔試驗區段與方式規劃、研擬國內深層資源調查發展路徑規劃、深層資源推廣及教育相關活動規劃等作業，後續將依相關規劃內容執行。</p> <p>6.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段：</p> <p>(1)烏山頭斷層等地下地質探查規劃與選址。</p> <p>(2)湖口斷層文獻蒐集與野外地質調查。</p> <p>(3)反射震測探查嘉義斷層與新營斷層，施測後資料處理與分析。</p> <p>(4)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F0024 玉里斷層）第一次專案小組初審會議。</p> <p>(5)全臺 10 個測區 GNSS 移動站測量、42 條精密水準測量及全島 GNSS 連續觀測站資料蒐集與解算，整合分析活動斷層區域地表變形速率及應變率，建立北部地區山腳斷層等三維模型，獲取斷層參數。</p> <p>(6)完成北部地區水平及垂直速度場圖及區域斷層滑移虧損速率分布圖。</p> <p>7.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p> <p>(1)發展創新數位化服務，新增地質資料蒐集填報系統以行動自然人憑證登入之便民服務。</p> <p>(2)蒐集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及鑽探資料，推動以全程線上匯流資料申報方式提交地質報告，新增工程地質探勘資料建置 301 件(共 2,184 孔)，保存並提供外界查詢。</p> <p>(3)更新發布 9 類主題圖資共 1 項網路地</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計量分析、細部調查觀測及機制分析、山崩地質防災資訊服務。	<p>圖服務為 WMTS 圖磚服務，即時發布與下載，促進跨域產業應用。</p> <p>(4)辦理 5 場次國土地質資料線上提交教育訓練課程，厚植國土地質資訊人才。</p> <p>8.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完成台地與平原區邊界大地電磁方法(MT)施測 20 點、地球化學分析 35 點；進行「臺灣水文地質資訊系統」系統開發。</p> <p>9.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完成 1/5,000 像片基本圖 220 幅範圍之潛在大規模崩塌判釋，以及完成 1/5,000 像片基本圖 480 幅圖框光達數值地形資料合併及視覺化處理，更新山崩地質防災資訊雲端服務平臺。</p>
三、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p>(一)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持續優化砂石服務平台，以輔助決策分析。</p> <p>(二)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以無人機遙測及最新攝影測量技術，在偏遠山區之礦區大範圍進行監控、分析數值，俾利研究。</p> <p>(三)舊有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建構完善礦業空間資料，精進舊有煤礦區潛在風險評估。</p> <p>(四)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建立礦業與砂石開發場域碳足跡及災害潛勢等資料，以完善礦業管理及永續利用。</p>	<p>1.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觀測砂石市場情勢，並提供業者參考。持續優化土石資源服務平台功能，並新增多個輔助功能，例如「現場查核填報」之自訂排序、搜尋及匯出砂石業者「違規處分裁罰」資料等。新建置的圖表內容可作為政策規劃之參考，亦有助於業者查詢量價。在資料庫人工智慧數據分析部分，則完成砂石需求量與 30 個因子之不同年份關聯性分析，並建立新的預測公式，後續將持續追蹤優化公式之成效。</p> <p>2.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選定 30 礦進行無人航空載具(UAV, Unmanned Aerial Vehicle)空拍，從中挑選 40 處礦害潛勢區，並選定 10 處進行光達空拍。擴充礦區與礦業用地空間資料申報模組，及優化重複礦區查詢模組。</p> <p>3.舊有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延續上年度建立之調查研究方法，擴大調查重要交通建設、北北基都會人口往來密集地區之周緣舊有煤礦區，並選址進行地物探勘採掘跡驗證及地電阻影像剖面法調查，已建立 20 處舊有煤礦區之礦坑地下高程</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p>特徵化資料，俾達成建置都市周緣坡地之舊有煤礦區三維空間特徵資料庫及安全性評估之目標。</p> <p>4.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p> <p>配合礦業法修法新增措施及因應國家淨零轉型政策，為達礦業永續利用及完善礦場經營管理，本計畫透過以下 3 項技術之研究，以推動產業經營低碳安全的礦業活動：</p> <p>(1)礦業減碳創新技術開發研究：已完成大理石礦場開採流程現勘，經評估後將導入礦山模擬技術，優化礦場作業流程，並配合現地減碳試驗作為驗證。已擇定大理石碳盤查之目標礦場，並完成工作計畫書，預計年底完成碳盤查報告，以供後續政府及產業制定減碳策略及規範。</p> <p>(2)砂石開發供應全週期碳排放管控策略研究：已蒐集國內外與砂石相關之溫室氣體盤查法令及政策，以作為研究基礎，並提送「砂產品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Carbon Footprint of a Product-Product Category Rules, CFP-PCR)申請表至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取得審查編號，且刻正研擬 CFP-PCR 草案一版備審；另已洽地方砂石公會交流產業推動減碳意見，並將續以 1 家公會舉薦之砂石碎解洗選場為碳盤查範例，透過導入電腦模擬砂石產品製程碳排放模型，提出產品製程優化暨提升減碳效率之建議，以做為後續政府擬定砂石產業推動減碳相關政策措施之參據。</p> <p>(3)礦場地震災害預防策略研究：已蒐集整理礦場地震災害及災害潛勢分析所需基礎資料，並完成國內礦場參訪勘查 1 次，據以辦理示範礦場擇定、執行礦場地震潛勢分析及風險評估等事宜。</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四、其他事項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組織法一案，業奉總統 112 年 6 月 7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200046881 號令公布，配合組織改造人員、業務及經費移撥情形如下：

- 1.移出上年度預算員額 2 人與「一般行政」法定預算數 3,290 千元列入商業發展署單位預算編列。
- 2.移入經濟部上年度預算員額 136 人與「一般行政」、「第一預備金」、「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礦務行政與管理」及「交通及運輸設備」法定預算數 232,533 千元。

主 要 表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37	1	合計	152,996	152,996	93,347	0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3	1,530	627	-577	
			04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 中心	953	1,530	627	-577	
			04269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53	930	353	-577	
			0426900101 1 罰金罰鍰	250	743	250	-493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礦業法、礦 場安全法及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條 例等規定之罰鍰收入。
			0426900102 2 怠金	103	187	103	-84	本年度預算數係礦業權者逾期繳 納礦業權費或礦產權利金加徵之 滯納金及利息收入。
			0426900300 2 賠償收入	600	600	274	0	
			04269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600	600	27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 貨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1,781	22,271	19,941	9,510	
			05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 中心	31,781	22,271	19,941	9,510	
3	111	1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31,448	21,858	19,602	9,590	
			0526900101 1 審查費	1,094	2,405	1,094	-1,31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 比較如下： 1.辦理礦業權設定、變更、移轉 、展限及勘查礦業申請案等收 入16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80 千元。 2.勘查火藥庫申請與審查爆炸物 配購證、運輸證及進出口同意 書等收入930千元，較上年度 減列431千元。
			0526900102 2 證照費	286	445	286	-159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爆炸物管理 員、爆破專業人員證照及火藥庫 設置登記證照等收入。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155	1	0526900103 3 登記費	68	108	68	-4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礦權登記案件等收入。
			0526900105 4 許可費	30,000	18,900	18,154	11,100	本年度預算數係礦業權費收入。
			052690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333	413	339	-80	
			0526900303 1 資料使用費	333	413	339	-8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提供地質調查研究資料之使用費收入8千元，與上年度同。 2.辦理申請查詢或抄發礦場、礦業保留區及地下礦坑分布地區之圖資等收入3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0千元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19,513	128,422	72,427	-8,909	
			07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119,513	128,422	72,427	-8,909	
			0726900100 1 財產孳息	119,315	128,224	71,907	-8,909	
			0726900102 1 權利金	119,091	128,000	71,590	-8,909	本年度預算數係礦產權利金收入。
			0726900103 2 租金收入	224	224	318	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停車位租金收入172千元，與上年度同。 2.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使用房舍之收入52千元，與上年度同。
			072690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198	198	51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7	154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749	773	352	-24	
			12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749	773	352	-24	
			1226900200 1 雜項收入	749	773	352	-24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2690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	10	2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委辦計畫經費結餘款等繳庫數。
			122690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739	763	325	-24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出售政府出版品等收入705千元，與上年度同。 2.出售標案圖說工本費及使用郵資機酬金等收入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4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3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10		00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 管理中心	853,970	837,381	632,625	16,589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組織 法業經總統於112年6月7日華總一義 字第11200046881號令公布，本科目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837,381千元，係 由經濟部「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礦務行政與管理」、「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及「第一預備 金」等科目移入232,533千元，另由 原中央地質調查所「地質科技研究發 展」、「一般行政」、「地質調查研 究」、「交通及運輸設備」及「第一 預備金」等科目移入604,848千元， 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1	5226900000 科學支出	388,297	410,182	262,543	-21,885	
			5226904000 地質及礦業科技 發展	388,297	410,182	262,543	-21,885	
		1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 展	344,000	380,543	246,100	-36,543	1. 本年度預算數344,000千元，包括 業務費319,628千元，設備及投資2 4,37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 海域地質調查經費106,917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3,604千元，包 括： <1>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 質環境資訊服務經費74,000 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置離 岸風場開發地質與環境感知 系統等經費7,880千元。 <2>新增臺灣東北海域南沖繩海 槽礦產潛能區地質精查經費3 2,917千元。 <3>上年度臺灣東北部礦產地質 調查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 列21,433千元如數減列。 (2) 臺灣火山活動監測研究經費18, 5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火山活 動背景值觀測等經費2,092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
									(3)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 經費129,000千元，較上年度減 列31,242千元，包括：
									<1>辦理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 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經 費129,000千元，較上年度減 列探勘井作業等經費13,393 千元。
									<2>上年度地熱地質探查技術與 資訊整合經費預算業已編竣 ，所列17,849千元如數減列 。
									(4)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 段經費35,105千元，較上年度 減列網頁維運、伺服器與觀測 站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經費1,5 62千元。
									(5)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 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 計畫總經費50,000千元，分5年 辦理，110至112年度已編列20, 68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 費6,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3 5千元。
									(6)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 估經費24,388千元，較上年度 減列水文地質鑽探等經費2,871 千元。
									(7)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 務經費24,000千元，較上年度 減列潛在大規模崩塌判釋等經 費2,815千元。
			2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 發展	44,297	29,639	16,443	14,658	1. 本年度預算數44,297千元，包括業 務費33,859千元，設備及投資10,4 3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 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總經費2 4,000千元，分5年辦理，110至 112年度已編列10,220千元，本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3,2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1千元。 (2)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計畫經費8,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租用航拍機測量儀器等經費600千元。 (3)舊有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計畫經費4,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研究計畫等經費100千元。 (4)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計畫經費15,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委託礦業減碳創新技術開發研究等經費857千元。 (5)新增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計畫經費14,000千元。
			5726900000 工業支出	465,673	427,199	370,082	38,474	
		2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306,205	292,404	261,076	13,801	1. 本年度預算數306,205千元，包括人事費257,097千元，業務費37,714千元，設備及投資11,016千元，獎補助費37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57,097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848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0,5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換電梯及辦公廳舍防火門等經費298千元。 (3)資訊管理經費18,5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伺服器及網通環境設定檢討調整、網通架構資訊調整更新等經費16,947千元。
		3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132,956	107,306	25,978	1. 本年度預算數158,934千元，包括業務費154,006千元，設備及投資4,808千元，獎補助費12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較如下：
								(1)基本地質調查經費15,1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高山地質圖幅繪製等經費5,623千元。
								(2)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經費10,44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等經費2,115千元。
								(3)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經費15,13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盤整地質資料實體與數位內容及公開機制等經費7,802千元。
								(4)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3期計畫總經費1,487,000千元，分年辦理，110至112年度已編列735,226千元，本年度續編經費260,000千元，本科目編列22,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90千元。
								(5)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計畫總經費300,000千元，分6年辦理，111至112年度已編列28,52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7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1,475千元。
								(6)礦業行政及輔導經費6,95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資訊設備維護保養等經費8,396千元。
								(7)礦場保安全管理與礦害預防經費7,3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勘查裝備等經費1,535千元。
								(8)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經費11,9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土功能分區下陸上土石資源利用空間規劃策略建議委託研究計畫等經費4,352千元。
								(9)上年度土壤液化潛勢調查與公開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5,388千元如數減列。
	4			5726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305	1,700	-1,305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57269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305	1,700	-1,305	上年度汰換四輪傳動客貨兩用車1輛及燃油機車5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305千元如數減列。
		5	5726909800 第一預備金	534	534	-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69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69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250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礦場保安組、土石管理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1. 違反礦業法第67條之罰鍰收入。	1. 礦業法第67、81條。
2. 違反礦場安全法第14、25條之罰鍰收入。	2. 礦場安全法第14、25、43條。
3. 違反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條例之罰鍰收入。	3. 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條例第38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37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0	
				04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250	
				04269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50	
				0426900101 罰金罰鍰	250	1. 未依礦業法第67條第2項或第3項規定申報年度施工計畫 書圖2件，每件100千元，計200千元。 2. 違反礦場安全法第14、25條礦業權者未對作業人員舉辦 在職訓練、未對新進人員實施職前訓練及礦場作業人員 執行作業未佩帶安全防護設備等1件，每件10千元，計1 0千元。 3. 違反事業用爆炸物管理條例4件，每件10千元，計40千 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69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6900102 -怠金	預算金額	103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礦業權者逾期繳納礦業權費或礦產權利金加徵之
滯納金及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礦業法第64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3	
	137			04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103	
		1		04269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3	
			2	0426900102 怠金	103	礦業權者逾期繳納礦業權費或礦產權利金加徵之滯納金及 利息收入。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6900300 賠償收入	-0426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60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及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各類法令、契約所應獲得之賠償。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37	2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	
				04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600	
				0426900300 賠償收入	600	
				0426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60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9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094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土石管理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辦理礦業權設定、變更、移轉、展限、核定礦業用地及派員勘查礦業申請案等。 2. 辦理火藥庫勘查、爆炸物運輸證申請及核發爆炸物輸出或輸入許可、爆炸物配購證等。	二、法令依據 1. 規費法第7、10條，礦業法第85條及礦業規費收費標準第2、6條。 2. 事業用爆炸物行政規費收費標準第2條。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94	
	111			05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1,094	
		1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094	
			1	0526900101 審查費	1,094	1. 採礦權設定、變更、移轉、展限，採礦權抵押權設定、移轉，申請核定礦業用地等6件，每件5千元，計30千元。 2. 採礦權設定、變更、移轉、展限等2件，每件2,500元，計5千元。 3. 批註土石、借道通過、礦場開工、申報停工、變更開採構想，批註、補發、換發礦場登記證等5件，每件2千元，計10千元。 4. 合辦人加入、退出、繼承、名稱、住所及礦業權者名稱、住所之變更或更正，採礦權抵押權變更、消滅，採礦權抵押權者名稱、住所之變更或更正，補發礦業執照、礦區圖，自行廢業、礦場更名、印鑑變更等5件，每件1千元，計5千元。 5. 派員勘查礦業申請案76人日，每人日1,500元，計114千元。 6. 辦理火藥庫勘查20人日，每人日1,500元，計30千元；爆炸物配購證申請案201件，每件2千元，計402千元；爆炸物運輸證申請案220件，每件1,500元，計330千元；爆炸物進出口同意書56件，每件3千元，計168千元；共計930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9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286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土石管理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執行礦業登記規則規定之礦業執照費；辦理礦業權設定、變更、移轉、展限及礦業權者名稱變更等證照費。
2. 核發爆炸物管理員、爆破專業人員證及火藥庫設置登記證等證照收入；核發爆炸物管理員、爆破專業人員訓練班結業證書。

二、法令依據

1. 規費法第7、10條，礦業法第85條及礦業規費收費標準第4條。
2. 事業用爆炸物行政規費收費標準第2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86
	111			05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286
		1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86
			2	0526900102 證照費	286
					1. 辦理探礦權或採礦權創始設定、展限、增減區，因讓與、強制執行、信託而移轉，因合併、分割而設定，增加、更正礦質，繼承而移轉，合辦人加入、退出、繼承、名稱、住所及礦業權者名稱、住所之變更或更正，補發礦業執照等，每件1千元至9千元不等，計11千元。
					2. 核發爆炸物管理員證照30件，每件2千元，計60千元；爆破專業人員證照69件，每件1千元，計69千元；爆炸物管理員、爆破專業人員訓練班結業證書48件，每件2千元，計96千元；火藥庫設置登記證照50件，每件1千元，計50千元；共計275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90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68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執行礦業登記規則規定之礦權登記案件。

二、法令依據
規費法第7、10條，礦業法第85條及礦業規費收費標準第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8	
				05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68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68	
			3	0526900103 登記費	68	礦業權設定、變更、移轉、展限，合辦人加入、退出、繼 承、名稱、住所及礦業權者名稱、住所之變更或更正，採 礦權抵押權之設定、移轉、變更、消滅，採礦權抵押權者 名稱、住所之變更或更正，批註、補發、換發礦場登記證 ，補發礦業執照、礦區圖，批註土石、借道通過、自行廢 業、礦場開工、礦場更名、印鑑變更等34件，每件2千元 ，計68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900105 -許可費	預算金額	30,000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開徵112年度下期、113年度上期礦業權費。

二、法令依據
規費法第7、10條，礦業法第61條及礦業權費收
費辦法第2、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1	1		0500000000		112年度下期、113年度上期礦業權費。
				規費收入	30,000	
				05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30,000	
		4		0526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30,000	
				0526900105		
				許可費	30,00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9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69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33	承辦單位	資源地質組、區域地 質組、礦務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提供地質調查研究資料使用費。
2. 辦理位於礦區（場）、礦業保留區及地下礦坑分布地區等申請查詢案件。
3. 辦理礦區（場）、礦業保留區及地下礦坑分布地區關係位置圖等申請抄發案件。
4. 辦理利害關係人申請抄發登記冊及附屬文件、礦區圖、重複礦區關係資料等案件。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地質資料供應及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2. 依據經濟部受理查詢礦區與礦業保留區及地下礦坑分布地區案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11	2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33			
				05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333			
				理中心					
				05269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33			
				0526900303					
				資料使用費		333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6900100 財產孳息	-07269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119,091	承辦單位	礦務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開徵112年度下期、113年度上期礦產權利金。

二、法令依據

礦業法第62條及礦產權利金收費辦法第2、3、4、5、6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55	1	1	0700000000		112年度下期、113年度上期礦產權利金。
				財產收入	119,091	
				07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119,091	
				0726900100		
				財產孳息	119,091	
				0726900102		
				權利金	119,091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6900100 財產孳息	-07269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24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停車位租金收入。
2. 收取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租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本中心停車場使用管理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2.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及國有財產法第7條。
3. 本中心、臺北市立國樂團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簽訂使用行政契約書。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55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24	
				07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224	
		1		0726900100 財產孳息	224	
			2	0726900103 租金收入	224	1. 停車位租金收入172千元。 2. 臺北市中華路1段53號建物出租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郵局等收入52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69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98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產及物品標售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國庫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98	
	155			07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198	
		2		07269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98	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收入。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6900200 雜項收入	-1226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 出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主計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以前年度各項歲出收回。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及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54	1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0	
				12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10	
				1226900200 雜項收入	10	
				1226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計畫結餘款等繳庫數。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6900200 雜項收入	-1226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39	承辦單位	資源地質組、區域地 質組、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出售地質調查研究成果出版品收入及製作岩石薄片收入。
- 2.出售標案圖說工本費等收入。
- 3.使用郵資機酬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及本中心訂定之研究計畫岩石薄片合作契約相關規定。
- 2.政府採購法第29條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28-1條。
- 3.公眾使用郵資機簡則第3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54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739	
				12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739	
		1		1226900200 雜項收入	739	
			2	1226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739	1.出售政府出版品收入、製作岩石薄片收入705千元。 2.出售標案圖說工本費2千元。 3.使用郵資機酬金等收入32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344,000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海域地質調查：		1. 海域地質調查：	
(1) 臺灣東北海域南沖繩海槽礦產潛能區地質精查：		(1) 臺灣東北海域南沖繩海槽礦產潛能區地質精查：	
<1>區域性調查：實施多頻道反射震測及磁力調查，並增修調查成果主題資料庫圖資。		<1>完成區域性地質構造調查，瞭解區域地質構造、斷層及火成岩體分布範圍並更新資料庫。	
<2>礦產潛能區高精密探測：實施底拖側掃聲納暨底質剖面調查及多音束聲納測深。		<2>完成海床特性、淺部地層特徵調查，圈繪礦化煙囪與隆堆的分布範圍。	
<3>礦產潛能區調查：採集海水層柱、岩心及礦石樣本。		<3>了解熱液換質礦石種類、礦化特性及成礦機制。	
<4>重砂礦調查：於北部近岸實施近岸沉積物採集及分析。		<4>了解貴金屬及稀土元素是否富集，評估重砂礦的資源特性。	
(2) 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		(2) 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	
<1>區域性調查：擇區實施多頻道反射震測調查及岩心採集，並建置海域地質資料庫。		<1>了解區域性地質構造分布、底質及淺部沉積物特性，分析影響風機地質安全的可能因素並建置海域地質資料庫。	
<2>場址高解析調查：擇區實施磁力、電火花震測、底拖側掃聲納暨底質剖面及海床影像觀測調查。		<2>了解中-淺部深度(0~500m)地層及地質構造特性、海床地貌特徵、沈船或未爆彈是否存在，提供風機基礎場址規劃參考。	
<3>建置離岸風場開發地質與環境資訊共享服務平台。		<3>建置離岸風場開發地質與環境資訊共享服務平台，提供政府規劃及決策依據。	
<4>繪製海域主題地質圖資。		<4>繪製海域斷層及沙波分布主題地質圖資，提供各界使用。	
2. 臺灣火山活動監測研究：		2. 臺灣火山活動監測研究：	
(1) 臺灣北部火山地區地球物理、地球化學與地表變形監測。		(1) 完成大屯火山與龜山島之地震、地電、地表變形、火山氣體、溫泉定期觀測資料收集分析，評估火山活動性，更新火山現況資訊，提供災防單位作為依據。	
(2) 大屯火山地區地表精密水準測量。		(2) 完成大屯山地區精密水準測量，監測火山活動之地殼變形。	
(3) 臺灣北部火山淺層岩性調查與蒐集分析。		(3) 調查臺灣北部火山地區淺層地層岩性，建置臺灣北部火山地表岩性分布資料及相關火山資訊圖資。	
(4) 臺灣北部火山地區地溫及溫泉水質化學量測分析。		(4) 建置火山地溫及溫泉水質化學長期變化資料，監測火山活動異常徵兆。	
3. 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		3. 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	
(1) 深層鑽井熱流探查。		(1) 執行第2孔鑽探井，進行地下相關資訊分析收集。	
(2) 深層地質調查及建模。		(2) 完成廣域地球物理陣列年度調查。	
(3) 深層再生能源發展路徑研擬。		(3) 研擬我國深層再生能源之實施策略。	
4. 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段：		4. 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段：	
(1) 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移動站與精密水準測量。		(1) 完成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水準測量資料處理與分析，以獲得全面且連續性之地表變形資訊，提供斷層潛勢分析參考依據。	
(2) 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連續觀測站維護及修建。		(2) 加密與維持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連續觀測網運作，並整合其他機關建置測站資料共享互惠，獲取地表變形的變動資訊。	
(3) 地表變形觀測分析與潛勢評估。		(3) 以衛星影像合成孔徑干涉技術(PS-InSAR)，分析不同時期地表變形，評估斷層滑移速率、斷層活動機率及斷層景況地震動分布。	
(4) 活動斷層地下地質調查及斷層位置精查。		(4) 以密集地表地質調查、地質鑽探與地球物理調查，研判斷層精確位置，以劃設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	
(5) 彙整與加值應用活動斷層資料。		(5) 彙整及公開活動斷層資料，更新活動斷層查詢系統資訊。	
5. 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		5. 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	
(1) 健全全國地質調查報告書圖文件蒐集流程機制。		(1) 建置地質資料書圖文件提交智慧化流程，提升各界提交地質調查報告之服務效率。	
(2) 擴建及精進自動化及多元地質資料線上提交服務。		(2) 以區塊鏈技術查驗地質資料提交人員之合格證書及提交證明單，打造資料保護機制。	
(3) 運用創新資通訊科技，發展智慧化地質資料檢核機制。			
(4) 建置資料庫對外公開地質報告書目錄。			
6. 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			
(1) 建構臺灣中部地下水區與周邊重要補注區水文地質架構。			
(2) 釐清山區與平原區交界之邊界範圍。			
(3) 地下水資源評估。			
(4) 水文地質圖幅繪編。			
(5) 建置臺灣水文地質及地下水資源資料庫。			
7. 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			
(1) 潛在大規模崩塌判釋調查。			
(2) 建置全島山崩目錄。			
(3) 建立山崩大數據分析技術。			
(4) 提升數位環境地質圖雲端服務。			
(5) 潛在山崩地區活動性觀測。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344,000
<p>(3)建置工程地質探勘資料輸入線上服務與智慧化資料檢核機制，優化資料品質。</p> <p>(4)完成地質報告書資料庫目錄擴建及應用，對外公開提供各界參考運用。</p> <p>6.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p> <p>(1)完成重要補注區之入滲特性調查、水文地質鑽探及現地水力試驗，建置地下水觀測井。</p> <p>(2)以地球物理探測技術，建立山區與平原區交界帶之地質構造邊界及地下水賦存範圍。</p> <p>(3)歸整水文地質調查分析結果，完成區域地下水補注潛勢評估及各尺度之地下水補注量。</p> <p>(4)完成113年分區之水文地質圖幅初稿彙編。</p> <p>(5)更新及維護水文地質及地下水資源資料庫，供各界運用於地下水資源規劃。</p> <p>7.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p> <p>(1)完成至少80幅潛在大規模崩塌判釋調查。</p> <p>(2)完成至少1幅全島山崩目錄。</p> <p>(3)製作山崩潛感圖(降雨或地震引致山崩)。</p> <p>(4)擴增山崩觀測展示與資料查詢應用程式介面，持續更新及維護山崩雲資料。</p> <p>(5)持續8處潛在山崩地區活動性觀測。</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海域地質調查	106,917	資源地質組	1.臺灣東北海域南沖繩海槽礦產潛能區地質精查：主要係辦理多頻道反射震測、多音束聲納測深、底拖側掃聲納暨底質剖面探測、海水層柱及岩心的採集與分析（包括溶解氣體組成、地球化學、岩石學等）主題資料庫的維護與更新，以及於北部近岸區實施近岸沉積物採集及分析等之重砂礦調查工作，編列32,917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9,117		(1)參加業務相關之教育訓練、研習、研討會等訓練費7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5		(2)辦公室及岩心冷藏庫等電費100千元。
2006 水電費	100		(3)寄送業務成果報告書、公務文件等郵資及資料蒐集與公務洽談之電話與網路通訊費等100千元。
2009 通訊費	200		(4)資訊作業系統操作與相關設備等維護8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60		(5)調查研究船或探測設備使用、影印機及租車等租金15,742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7,612		(6)外聘專家學者稿費及出席費等15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7)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年費30千元。
2039 委辦費	33,800		(8)購置文具紙張、光碟片、碳粉、墨水匣、藥品、儀器零配件及電腦耗材、圖書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30		
2051 物品	500		
2054 一般事務費	16,050		
2072 國內旅費	200		
2081 運費	80		
2084 短程車資	10		
3000 設備及投資	7,8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80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期刊雜誌等200千元。</p> <p>(9)地質報告印製、海床岩心標本儲置、標本分析、照片使用、參加及辦理國內外學術研討會、期刊論文發表，以及震測及地球化學調查研究、高解析聲納及磁力調查研究、南沖繩海槽斷層及火山主題圖等16,000千元。</p> <p>(10)出海地質調查及參加相關研討會等國內差旅費100千元。</p> <p>(11)出海地質調查儀器裝備及標本等運費40千元。</p> <p>(12)參加會議等短程車資5千元。</p> <p>(13)汰換電腦軟硬體設備或增購、升級科學與應用軟體等300千元。</p> <p>2.離岸風場海域地質調查及地質環境資訊服務：主要係辦理多頻道反射震測、電火花震測、多音束聲納測深、底拖側掃聲納暨底質剖面探測、岩心採集與分析、海床影像觀測、建置海域地質資料庫及維護與更新、建置離岸風場開發地質與環境感知系統暨資訊共享服務平台及繪編離岸風電海域主題地質圖資等工作，編列74,000千元，內容如下：</p> <p>(1)參加業務相關之教育訓練、研習、研討會等訓練費5千元。</p> <p>(2)寄送業務成果報告書、公務文件等郵資及資料蒐集與公務洽談之電話與網路通訊費等100千元。</p> <p>(3)資訊作業系統操作與相關設備等維護80千元。</p> <p>(4)調查研究船或探測設備使用、影印機及租車等租金31,870千元。</p> <p>(5)外聘專家學者稿費及出席費等150千元。</p> <p>(6)委託辦理地質構造及海床底質調查暨資料庫建置、高解析地層及海床地貌調查等33,800千元。</p> <p>(7)購置文具紙張、光碟片、碳粉、墨水匣、藥品、儀器零配件及電腦耗材、圖書期刊雜誌等300千元。</p> <p>(8)地質報告印製、海床岩心標本儲置、標本分析、照片使用、參加及辦理國內外</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臺灣火山活動監測研究	18,590	區域地質組	學術研討會、期刊論文發表、資料建置等50千元。
2000 業務費	15,818		(9)出海地質調查及參加相關研討會等國內差旅費1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10)出海地質調查儀器裝備及標本等運費40千元。
2006 水電費	73		(11)參加會議等短程車資5千元。
2009 通訊費	250		(12)建置離岸風場開發地質與環境感知系統暨資訊共享服務平台等7,5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60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臺灣北部火山活動之地表及地下地質調查，包括火山活動之地球物理、地球化學與地表變形觀測、火山現地地質調查與評估以及火山活動觀測資料公開等工作，編列18,590千元，內容如下：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0		1.參加地球化學及地球物理資料分析應用等教育訓練費10千元。
2027 保險費	20		2.辦公室等水電費7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3.監測設備數據傳輸、公務開會聯絡及野外調查工作聯繫等通訊費25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4.磁碟陣列、資料庫保養、操作及維修等60千元。
2051 物品	423		5.野外地質調查用車租金等1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393		6.地質調查設備等保險費2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5		7.委請國內外火山專家學者諮詢指導顧問費、地質專業講習訓練鐘點費、地質專刊審查費及稿費、地質報告審查及出席費等2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4		8.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年費20千元。
2081 運費	20		9.一般文具紙張、大圖印表機繪圖用紙、資訊設備相關耗材、野外地質調查及實驗室分析所需之材料器具、藥品、野外調查車輛油料等423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10.火山活動背景值觀測、火山地區地表變形觀測、火山地區地球化學及地球物理調查、火山地區自然電位觀測、火山活動觀測資料更新維護、火山地質岩心鑽探分析、火山活動觀測資料分析、地質報告印製費、地質照片使用費、國際學術研討會、國內外期刊文章發表、專業調查與資料建置等14,393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77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50		
3035 雜項設備費	2,122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	129,000	區域地質組	11.火山觀測及分析儀器設備維護保養等85千元。 12.野外地質調查及參加相關會議或研討會等國內差旅費154千元。 13.岩石、岩心、土壤及水樣等標本採樣搬運、器材搬運等20千元。 14.洽公、開會等短程車資10千元。 15.購置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多功能事務機、繪圖軟體、文書軟體及地理資訊系統軟體等650千元。 16.購置辦公室實驗室水質監測設備、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地表變形觀測站設備、水質化學分析設備、岩象顯微分析設備、岩石磨片設備等2,122千元。
2000 業務費	124,000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針對火成岩或變質岩區（視土地取得情況而定）執行深層地熱探查，並發展深層地質探勘科技，以評估多區域深層熱能潛能，同時精進深層再生能源發展流程，編列129,000千元，內容如下：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1.參加地球物理資料分析、資料庫應用軟體等教育訓練費80千元。
2006 水電費	230		2.辦公室等水電費230千元。
2009 通訊費	240		3.網路頻寬費、公務開會聯絡及野外調查工作聯繫等通訊費240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50		4.提供鑽井或放置岩心所需土地之租借費用5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940		5.資料庫操作及維護、雲端空間租借、三維模型展示軟體租用及統計分析軟體等94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0		6.野外地質調查用車租金等160千元。
2027 保險費	200		7.地球物理調查設備等保險費2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40		8.地熱地質專家顧問費、地質報告審查及出席費、專刊審查費及稿費等1,140千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50		9.國外學術及產業研究團體年費5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0		10.國內學術及產業研究團體年費50千元。
2051 物品	400		11.文具紙張、野外地質調查及實驗室分析所需之材料器具、藥品等4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19,503		12.探勘井作業、地熱資料庫資料產製、實體資料數化彙整、地面地質調查、地球物理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7		
2072 國內旅費	300		
2078 國外旅費	100		
2081 運費	280		
2084 短程車資	30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0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斷層活動性調查及觀測第五階段	35,105	區域地質組	探測、地球化學分析及三維模型建置、推動地方發展再生能源教育、邀請國外學者專家來臺訪問、諮詢指導、地質報告印製費所需相關費用等119,503千元。
2000 業務費	33,105		13.調查儀器設備保養等247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0		14.野外地質調查及參加相關會議或研討會等國內差旅費300千元。
2006 水電費	660		15.地熱地質探勘開會等國外差旅費100千元。
2009 通訊費	2,200		16.岩石或岩心採樣搬運、調查器材搬運等280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300		17.洽公、開會等短程車資3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3,060		18.購置電腦設備、文書及繪圖軟體等5,0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斷層活動性調查與觀測、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觀測點定期測量、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連續站設置及維護、活動斷層地下地質探查、潛在性斷層調查、分析與評估斷層滑移特性及彙整與加值應用活動斷層資料等工作，編列35,105千元，內容如下：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20		1.參加水準測量、衛星影像合成孔徑干涉技術(PS-InSAR)、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觀測及地質繪圖相關軟體等訓練費7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0		2.辦公室及觀測站使用之水電費660千元。
2051 物品	800		3.觀測站數據傳輸、公務開會聯絡及野外工作聯繫等通訊費2,2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3,215		4.觀測站使用土地租金30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50		5.網頁維運、伺服器與觀測站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3,06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50		6.岩心倉庫租用、野外調查用車及辦公室影印機租金等220千元。
2081 運費	140		7.外聘專家學者鐘點費、審查費、出席費及稿費等72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20		8.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年費1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		9.採購辦公用品、電腦儲存媒體、墨水、碳粉、文具紙張、訊號或電力延長線、藥品、油料等80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1,110		10.辦理觀測資料處理、斷層活動性調查、報告書印製、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與水準測量、地質探溝與鑽探費、定年費用、購買衛星影像照片、標本分析、地質照片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9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	6,000	資源地質組	使用費、電子資料購置、舉辦國內及國際研討會、國內外期刊文章發表、學術交流、地質調查及資料建置等23,215千元。 11. 觀測站實驗儀器設備等保養維護950千元。 12. 野外測量及地質調查等國內差旅費550千元。 13. 運送維修觀測站設備等140千元。 14. 洽公及參加會議等短程車資120千元。 15. 全球衛星導航系統(GNSS)追蹤站建置及其他周邊設備等1,110千元。 16. 汰換電腦軟硬體設備、伺服器、掃描器、繪圖文書軟體、網頁資料庫系統開發等790千元。 17. 汰換觀測站、辦公室使用零星設備等1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400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計畫：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0年至114年，截至112年度已編列20,687千元，本年度續編6,000千元，未來尚需23,313千元。本計畫主要係辦理地質資料書圖文件提交智慧服務；結合創新資通訊科技，運用區塊鏈、雲端服務等技術，發展多元地質資料線上提交服務；並且透過共通交換介面與人工智慧技術輔助，建置優質地質資訊流通服務等工作，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130		1. 郵資、電話、數據通訊、一般通訊等13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0		2. 資訊作業維護與服務、系統維運等1,0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5		3. 租車及影印機租金等3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		4.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專業審查、審稿等35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		5. 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年費5千元。
2051 物品	80		6. 辦公用品、電腦儲存媒體、墨水、碳粉、文具紙張、訊號傳輸或電力延長線等8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5		7. 購置電子資料、報告與資料印刷、學術交流及參展等1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80		8. 赴遠地洽公、開會等國內差旅費8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4,600		
3020 機械設備費	1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8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	24,388	資源地質組	9. 洽公及參加會議等短程車資20千元。 10. 網路通訊檢測儀器等10千元。 11. 購置高速雷射數位輸出設備、高階繪圖專用顯示器、資訊安全管理設備及模組、資料掃描及採掘軟體、資料管理應用軟體及授權、主從式架構資料採掘軟體及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軟硬體設備等951千元。 12. 開發建置資料蒐集平台、伺服系統及相關管理模組、網路雙工流量控制系統、行動裝置開發系統及後端模組、資料庫遠端連線管理系統、網頁繪圖引擎及圖台相關元件、地理資訊系統繪圖應用模組、雲端應用伺服系統及管理模組、高速展圖應用系統等3,629千元。 13. 購置直立式不斷電系統等10千元。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臺灣中部地下水區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等工作，編列24,388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3,088		
2003 教育訓練費	76		1. 水文地質專業訓練等76千元。
2006 水電費	77		2. 岩心資料館電費等77千元。
2009 通訊費	415		3. 寄送公文及文件郵資、業務連繫電話及網路月租費等415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10		4. 設置地下水觀測井及水文地質鑽探等土地租金1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50		5. 資訊設備保養及維修、系統維護、資料建置及軟體使用費等45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10		6. 岩心倉庫租用、租車及影印機租金等1,0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1		7.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稿費及演講費等211千元。
2039 委辦費	6,400		8. 委託辦理臺灣中部地區地下水補注區水文地質調查與圖幅繪編等6,40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		9. 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年費10千元。
2051 物品	316		10. 採購消耗性及非消耗性辦公用品、電腦儲存媒體、墨水、碳粉、紙張、文具、訊號或電力延長線與圖書期刊購置等31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30		11. 水文地質鑽探、現地水力試驗、岩心採樣及室內分析試驗、辦理研討會、業務成果報告、水文地質調查、岩心採樣定年、資料建置出版及推廣等13,63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		
2072 國內旅費	167		
2078 國外旅費	100		
2081 運費	50		
2084 短程車資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3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9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344,0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智慧科技建構山崩防災雲端服務	24,000	應用地質組	12. 岩心倉庫修繕及維護費等120千元。 13. 水文地質儀器及實驗室設施維護修繕費等26千元。 14. 野外地質調查等國內差旅費167千元。 15. 參加國際研討會等國外差旅費100千元。 16. 運送岩心等運費50千元。 17. 赴相關單位洽公、開會短程車資等20千元。 18. 汰換電腦軟硬體設備、臺灣水文地質資料庫建置及應用系統開發等1,290千元。 19. 汰換實驗室及辦公室零星設備等10千元。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臺灣潛在大規模崩塌調查研究，結合國內地質界、工程界及資訊界之專家學者及現有調查技術，以系統化、全面性及整合性的方法，探討問題根源及解決之道，並將相關成果建置為雲端服務平台，提供山崩地質防災資訊，編列24,00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3,100		1. 參加大規模崩塌分析相關訓練費等50千元。 2. 執行業務所需郵資、電話費等20千元。 3. 山崩地質防災資訊雲端維護與服務3,500千元。 4. 野外地質調查租車等200千元。 5.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稿費等250千元。 6. 文具用品相關耗材等240千元。 7. 潛在大規模崩塌判釋、地形精進判釋、山崩目錄判釋、判釋成果現地調查確認、成果圖幅繪編、地下地質探查試驗與變位觀測、地表簡易觀測或無人載具系統航測位移觀測、最適性先導觀測技術檢討與評估、崩塌影響範圍數值模擬分析、山崩潛感分析、資料盤點及收納轉製、舉辦研討會、參與國際學術會議、國內外期刊文章發表等相關費用18,520千元。 8. 野外地質調查等國內差旅費300千元。 9. 洽公及參加會議等短程車資20千元。 10. 購置計畫成果儲存設備、處理軟體、地理資訊軟體維護升級、影像3D建模處理軟體、相關電腦設備等9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009 通訊費	20		
2018 資訊服務費	3,5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2051 物品	240		
2054 一般事務費	18,520		
2072 國內旅費	300		
2084 短程車資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9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0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44,297
-----------	----------------------	------	--------

計畫內容：

1. 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為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民生及戰備」之一環，藉由介接各部會資訊提供砂石最新市場資訊，統計各砂石場每月申報產銷資料，用大數據分析研擬綜合趨勢指標，輔導砂石產業發展。
2. 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進行相關數值測量、紀錄與資料蒐集工作，並利用空載光達，以無人機遙測及最新攝影測量技術，在偏遠山區之礦區大範圍進行監控及分析數值，俾提供各界可親易懂、正確、直觀的礦區資訊公開資料。
3. 舊有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在既有煤礦資料庫之二維資料基礎下，整合歷年礦區實測圖地下高程等資料，並由專業礦區測量人員重建地下高程，輔以高精度GPS現地調查與GIS空間分析技術，以整合建構舊有煤礦地下空間之三維特徵化(3D Characterization)，及充實礦業資料庫。
4. 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藉由產官學界合作，研究資源開發永續作為及提升相關開發技術，以配合全球趨勢與符合國家政策，並將研究成果辦理資訊公開。
5. 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為維繫永續礦業之穩定發展，及配合礦業相關管理政策將朝向強化環境保護、礦場管理智慧化、主動資訊公開之發展趨勢，並建構在科技輔助查核、創新技術、共享管理資訊之策略基礎下，推動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著重於智慧化管理導入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串聯各階段管控要件，進而有效降低危險環境巡查風險、提升管理查核效能、預警災害管控機制、維護國土環境安全及落實主動資訊公開。

預期成果：

1. 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極大化政府開放資料、大數據精準決策分析、提供砂石資訊數位服務。
2. 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逐步將礦業開發從經濟導向轉變為總量管控、減災、水土保持為主的環境友善開發方式，及資料開放的礦業管理模式，以促進礦業資源合理開發及礦業永續經營。
3. 舊有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
 - (1) 建立完整地下礦坑特徵化資料庫，包括地下高程、採掘煤層分布範圍。
 - (2) 重塑地下坑道採掘跡之三維模型。
 - (3) 建立地上建物、工程結構體之安全評估依據。
 - (4) 提供國土利用及公共工程規劃設計安全資訊。
 - (5) 提供礦業之專業技術與環境資源教育。
4. 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
 - (1) 建立碳足跡基礎數據，作為相關下游產業計算之參考。
 - (2) 盤查資源開發技術與減碳排項目，俾利將技術導入相關下游產業。
 - (3) 明確化礦業之碳捕集利用與碳匯項目。
 - (4) 資源開發生命週期之各階段永續技術轉型，礦場安全部分則聚焦地震災害預防等有關課題。
 - (5) 形塑環境永續、淨零排放之礦業政策。
 - (6) 結合資源分布空間圖資平台，建立開發區位碳排參數評估模式及辦理相關資訊公開。
5. 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
 - (1) 整合、強化既有系統資料流，導入至礦業開發知識庫協作平臺，進行礦業開發管理生命週期之趨勢分析及應用，以達到行政管理資源互助共享及健全預警機制，提升行政效率、管理效能。
 - (2) 利用科技技術無人載具等影像管理、智慧巡檢、多元監測等方式，輔助礦業開發之監督管理，避免危險環境巡查風險，減輕管理人員查核前、後之紙本作業程序，提升現地檢查精度及效度，提升管理效能。
 - (3) 落實礦場環境保護政策：建置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及補辦環境影響評估之礦場追蹤查核數位管理機制，俾有效落實監督、追蹤查核及完善環境把關機制。
 - (4) 運用科技技術輔助事業用爆炸物運輸監控與數量稽查作業，健全事業用爆炸物全生命週期資訊，強化礦業開採計畫管理與監督應用及我國事業用爆炸物管理，落實國家公共安全。
 - (5) 藉由研蒐、分析國內外永續礦業發展技術，整合產官學之專業領域，落實推動友善、正向、多元之礦業開發管理資訊公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	3,297	土石管理組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總經費24,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0年至114年止。介接各部會資訊提供砂石最新市
2000 業務費	1,484		
2018 資訊服務費	64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		
2054 一般事務費	82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44,2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813	礦務行政組	場資訊，統計各砂石場每月申報產銷資料，用大數據分析研擬綜合趨勢指標，輔導砂石產業發展。110至112年度已編列10,22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3,297千元，未來尚需經費10,483千元，內容如下： 1. 資訊操作作業與系統維運等資訊服務費649千元。 2. 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15千元。 3. 辦理砂石履歷檢驗評鑑、推動說明會議等經費820千元。 4. 建置與擴充系統及資料庫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813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13		
02 偏遠山區礦業權三維數值模型研究	8,000		
2000 業務費	5,900		
2018 資訊服務費	48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039 委辦費	5,150		
2051 物品	200		
3000 設備及投資	2,1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80	礦務行政組	本計畫係辦理臺灣地區偏遠山區礦業權測量建置多種三維數值模型研究及資訊公開應用，以高精度攝影測量技術，建立礦害潛勢評估機制及長期潛勢評估，並以開放資料模式建置圖雲及展示數值化成果，編列8,000千元，內容如下： 1. 計畫所需資訊安全防護及3D模型製作、租用成果發表所需AR(Augmented Reality)眼鏡及環型投影設備、租用雲端空間等資訊服務費480千元。 2. 租用航拍機測量儀器等其他業務租金20千元。 3. 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50千元。 4. 辦理臺灣地區偏遠山區礦業權測量建置多種三維數值模型研究及資訊公開應用相關委辦費5,150千元。 5. 購置文具、紙張及電腦週邊耗材等200千元。 6. 建置與擴充礦業圖資雲端輔助平台及資訊公開模組、購置數位孿生(Digital Twin)建模軟體、工作站、大尺寸觸控螢幕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880千元。 7. 購置資訊公開及3D展示器材所需收納櫃、大型除濕櫃等雜項設備費22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20		
03 舊有煤礦三維化及礦坑採掘跡重塑	4,000		
2000 業務費	3,97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44,2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9 委辦費	3,600	礦務行政組、礦場保安組、土石管理組	陷潛勢推估，礦渣堆穩定分析，提供舊有煤礦區之地下水、地盤穩定、變形、塌陷等地下安全評估，編列4,000千元，內容如下： 1.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及稿費28千元。 2.辦理都市及周緣坡地之舊有煤礦三維特徵化-地下礦坑及採掘跡空間重塑相關委辦費3,600千元。 3.購置文具、紙張及電腦週邊耗材等227千元。 4.辦理計畫進度與成效查訪評估等國內旅費120千元。 5.購置電腦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5千元。
2051 物品	227		
2072 國內旅費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		
04 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	15,000		
2000 業務費	12,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039 委辦費	9,880	礦務行政組、礦場保安組、土石管理組	本計畫係辦理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研究資源開發生命週期各階段之永續作為基礎資料及技術提升，以開放資料模式展示數值化研究成果，推行資源開發企業社會責任，編列15,000千元，內容如下： 1.計畫所需資訊公開發表網頁、會議活動所需資訊設備及雲端空間租用、進行檔案數位化等資訊服務費1,500千元。 2.租借實驗資源開發場所、活動場地及車輛等其他業務租金210千元。 3.計畫審查委員出席費150千元。 4.辦理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相關委辦費9,880千元。 5.購置文具、紙張及電腦週邊耗材等260千元。 6.建置資訊開放平台、碳排放量計算系統、礦場地震推估及風險評估系統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950千元。 7.購置辦理資訊公開與展示所需事務機器等雜項設備費50千元。
2051 物品	260		
3000 設備及投資	3,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950		
3035 雜項設備費	50		
05 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	14,000		
2000 業務費	10,500		
2018 資訊服務費	6,59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720		
2039 委辦費	1,940		
2051 物品	25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44,2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3,500		慧管理資訊系統及事業用爆炸物e網服務系統之爆炸物運輸模組等資訊服務費6,590千元。
3025 運輸設備費	1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400		2.租借無人航空載具(UAV, Unmanned Aerial Vehicle)設備與相關測量儀器、教育訓練及推廣輔導所需場地設備等其他業務租金1,720千元。 3.辦理推動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相關委辦費1,940千元。 4.購置文具、紙張及電腦週邊耗材、科技查核用平板電腦等物品250千元。 5.購置科技查核用GPS定位導航儀等運輸設備費100千元。 6.建置礦業開發生命週期動態管理模組、礦場智慧GPS巡檢系統、事業用爆炸物e網服務系統之運輸車輛GPS軌跡回報追蹤模組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3,400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06,205
-----------	-----------------	------	---------

計畫內容：
辦理秘書、人事、政風、主計等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本計畫係辦理行政管理工作，使本中心各項計畫如期完成，達成預期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57,097	人事室、秘書室	本計畫包括職員193人、聘用2人、約僱2人、技工6人、工友10人、駕駛1人，共計214人之相關人事費，詳人事費彙計表。
1000 人事費	257,09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7,79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40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065		
1030 獎金	40,426		
1035 其他給與	3,421		
1040 加班費	9,08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0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9,804		
1055 保險	16,89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0,528	秘書室、人事室	本計畫係辦理一般行政管理工作，編列30,528千元，內容如下： 1.參加政府採購、消防、行政相關法令訓練費等19千元。 2.辦公處所水電費等1,637千元。 3.寄送公文及文件等郵資、公務聯繫電話及網路通訊費等952千元。 4.影印機及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租金等413千元。 5.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定期檢驗費及財產盤點所需地籍總歸戶使用費、承受法院無法拍定不動產相關應納稅費等267千元。 6.辦公與研究大樓、公務車輛等保險費212千元。 7.聘用兼職人員費36千元。 8.辦理各項專題演講講座鐘點費及意見諮詢專家出席費等113千元。 9.購置辦公事務用品、文具紙張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公務車輛油料等1,277千元。 10.辦公場所安全維護、清潔維護、資料建置及一般事務性文件印刷、員工健檢補助、員工文康活動等費用14,552千元。 11.辦公房舍經常性維護等760千元。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維護費等660千元。
2000 業務費	24,033	、政風室、主計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19		
2006 水電費	1,637		
2009 通訊費	95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13		
2024 稅捐及規費	267		
2027 保險費	212		
2030 兼職費	3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3		
2051 物品	1,277		
2054 一般事務費	14,55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6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6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41		
2072 國內旅費	150		
2081 運費	1,600		
2084 短程車資	26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6,11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149		
3020 機械設備費	59		
3035 雜項設備費	2,909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306,2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378		13. 空調設備、高壓電、電梯、電動門、數位電子交換機、飲水機等設施維護修繕1,141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378		14. 野外地質業務督導、參加會議等國內差旅費150千元。
			15. 文書檔案、辦公器具搬遷等運費1,600千元。
			16. 赴主管機關洽公、開會等短程車資26千元。
			17. 機關首長特別費218千元。
			18. 汰換辦公廳舍之2部電梯馬達、辦公空間隔間調整等3,149千元。
			19. 汰換電話語音系統之不斷電設備等59千元。
			20. 汰換數位電話交換機系統、冷氣空調設備、中央空調系統之冰水及冷卻水水管加裝電動蝶閥、購置移動式檔案櫃等2,909千元。
			21.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78千元。
03 資訊管理	18,580	秘書室、人事室	本計畫係辦理資通訊環境更新及調整工作，編列18,58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3,681	、政風室、主計室、資源地質組	1. 數據專線、網路通訊費3,365千元。
2009 通訊費	3,365		2. 辦理伺服器及網通環境設定檢討調整、網通架構資訊調整更新、管理文件調整更新，內部操作流程調整修改、建構網絡防護機制、既有系統更新及維護服務、導入相關應用服務、既有資訊系統及資料庫整併規劃、機房機櫃空間佈局調整規劃、故障排除及緊急應變處理維護公文檔案管理系統、差勤系統、財產管理系統、資訊安全設備、資安健檢及保全資料庫、OpenFind電子郵件雲端服務等資訊服務費10,118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118		3. 購置印表機碳粉匣、記憶體及電腦週邊耗材、隨身硬碟等198千元。
2051 物品	198		4. 汰換個人電腦、伺服器、購置集中管理式伺服器系統及模組、虛擬化作業連線授權、舊系統移轉搬遷至虛擬化作業環境、建置內部入口網站、資料移轉、電子表單簽核機制及相關服務功能模組等4,899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8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899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預算金額	158,934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基本地質調查：		1. 基本地質調查：	
(1) 區域地質調查：		(1) 區域地質調查：	
<1>高山地區野外地質調查，圖幅測製及審查與出版。		<1>東部高山地區路線地質測繪調查，關山圖幅編彙與審查。	
<2>麓山帶優良剖面、重要露頭與地質景點調查。		<2>調查麓山帶優良剖面、重要露頭與地質景點資料，與建立數位記錄資訊。	
<3>研擬地質調查作業規範。		<3>研擬地質調查技術及鑽探作業手冊草案，建立調查作業指引。	
(2) 地質資料建置與維護：		(2) 地質資料建置與維護：	
<1>進行地質資料的建置與管理，地質調查成果出版發行。		<1>蒐集或訂購圖書、期刊、報告等予以建檔、典藏、提供查詢與借閱服務；出版發行本中心地質調查成果。	
<2>地質標本的蒐藏與陳列。		<2>各種地質現象及重要標本的蒐集、典藏、展示與開放參觀。	
(3) 業務發展規劃與管理：		(3) 業務發展規劃與管理：	
<1>地質調查發展政策研擬與推動調查業務。		<1>研擬年度地質調查發展政策與推動調查業務。	
<2>辦理全國地質調查之內容規劃與研析執行成效。		<2>辦理全國地質調查之內容規劃與研析執行成效。	
<3>辦理應用地質資料創新研究與推動應用地質調查技術發展。		<3>辦理年度應用地質資料創新研究與推動應用地質調查技術發展。	
2. 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		2. 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	
(1) 辦理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及法制作業。		(1) 召開地質敏感區審議會，完成地質敏感區劃定公告，提供土地規劃及開發依據。	
(2) 地質法諮詢服務及專業培訓。		(2) 提供地質法諮詢服務，對外解釋法規疑義，辦理中央與地方公務人員講習。	
(3) 地質法與相關法令之應用。		(3) 辦理地方政府執行地質法之意見交流，提升地質法執行效率。	
(4) 地質法及其子法之檢討修正。		(4) 定期檢討地質法與其他法令之競合，改善相關法制作業之執行實務，健全地質敏感區相關配套制度。	
3. 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		3. 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	
(1) 盤整實體地質資料的內容與展示。		(1) 盤整實體地質資料資源的內容及公開機制2項，並持續培訓地質志工。	
(2) 加速地質資料典藏數位化與供應。		(2) 新增地質資料1萬筆，提供檢索及諮詢利用。	
(3) 建構全國百大地質賞析路線。		(3) 編撰地質賞析路線資源—花東地區，助益地方發展。	
(4) 倡議地質生活圈，拓展地質知識漂及地質旅遊。		(4) 輔導或徵求合作拓展地質知識學習站、行動博物館、地質旅遊等資源2處，促進地質融入經建與民生議題。	
4. 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3期計畫：配合水利署推動地下水環境調查分析，進行顯著地層下陷地區水文地質補充調查：		4. 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3期計畫：	
(1) 精進屏東平原目標地區之水文地質架構模型。		(1) 結合地層電性資料，建立三維電阻率模型，及地層模型，評估補注高潛勢區。	
(2) 地下水補注潛勢地區地表特性調查。		(2) 完成深度30公尺內之淺層水文地質結構調查，界定地下水補注高潛勢區範圍。	
(3) 進行現地地下水補注能力相關試驗與分析。		(3) 完成降雨入滲之現地觀測與淺層飽和含水層之補注量推估，建立區域入滲量圖資。	
(4) 補充地質鑽探，充實水文地質資訊。		(4) 進行水文地質鑽探(至少4孔)，分析淺層地表區沉積物粒徑分布，評估補注潛勢。	
(5) 水文地質資料庫建置與跨部會計畫合作協調。		(5) 更新水文地質資料庫，及提供水利署地下水補注設施規劃建議。	
5. 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計畫：		5. 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計畫：	
(1) 蒐集國內外土壤液化災例，研析易重複致災區域。		(1) 逐步建立本土化的土壤液化數據，並探討調查技術與分析方法之適用性。	
(2) 結合智慧防災科技應用，以物聯網概念建構智慧防災觀測網系統。		(2) 土壤液化防災推進至災害熱點研判，即時災害圖資提供。	
(3) 推動在地化工法與示範區之研究工作，產製土壤液化及都市防災等圖資。		(3) 進行土壤液化地質改善示範區應用之參考。	
(4) 辦理成果發表及技術研討會，說明最新成果與技術。			
6. 礦業行政及輔導：			
(1) 辦理礦業資源合理開發、環境資源永續利用、礦業政策執行暨辦理礦業法規定事項，包括礦業行政管理、監督及礦業用地核定等工作。			
(2) 徵收礦業權費及礦產權利金作業：定期辦理公告徵收礦業權費及礦產權利金，並督促礦業權者於期限內繳納。			
(3) 辦理礦產物資源應用現況調查與礦產品統計、蒐集彙整相關技術資訊。			
7. 礦場保安管理與礦害預防：			
(1) 辦理礦場安全管理人員資格養成技術訓練。			
(2) 加強礦場安全監督及礦場災害預防。			
(3) 督導礦場建立安全管理及自動安全檢查制度，提升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預算金額	158,934
<p>自主管理能力，預防事故發生。</p> <p>(4)督導辦理礦場救護隊組織演練，及輔導辦理礦場作業人員職前、在職安全訓練。</p> <p>8.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p> <p>(1)督導各縣市政府加強辦理土石採取業務，執行砂土石產銷調查。</p> <p>(2)運用航拍監測盜採土石作業，及督導辦理早期盜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工作。</p> <p>(3)辦理爆炸物監督管理及爆炸物管理員、爆破專業人員訓練。</p> <p>(4)國土功能分區下陸上土石資源利用空間規劃策略建議委託研究計畫。</p> <p>(5)建立爆破振動安全標準及振動評估模式委託研究計畫。</p> <p>(4)展示計畫成果，落實應用於防災規劃，說明最新成果與技術。</p> <p>6.礦業行政及輔導：</p> <p>(1)促進礦業資源合理開發及礦業永續經營，配合查詢敏感區位，以維護公共安全。</p> <p>(2)完成徵收礦業權費及礦產權利金。</p> <p>(3)有效掌握國內外礦產品之產銷動態與國際重要工業原料礦產物資資訊。</p> <p>7.礦場保安管理與礦害預防：</p> <p>(1)培訓礦場安全管理人員，提供礦場依法遵用以維礦場安全管理需要，促進永續就業。</p> <p>(2)防止礦場災害發生，確保礦業資源有效開發，提供各產業所需原料，促進經濟發展。</p> <p>(3)建立礦場各級安全管理人員及作業人員之自主檢查功效及能力，消除潛在不安全因素，確保礦場安全。</p> <p>(4)強化作業人員工作安全觀念及救護、防災技能，促進礦場安全及減低災害損失。</p> <p>8.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p> <p>(1)調節砂石供需平衡，確保砂石之穩定供應，輔導國土資源合理開發運用。</p> <p>(2)運用航拍技術監測土地變異點，協助地方政府辦理查緝取締盜採土石業務；另針對早期盜採土石遺留坑洞，督導地方政府辦理善後處理工作，以維護國土保全。</p> <p>(3)監督工廠礦場爆炸物與爆炸性管制物資之管理情形，督導各事業單位爆炸物管理員及爆破專業人員之管理，以維護社會安全。</p> <p>(4)建置完善之土石資源空間分布圖資並予以公開；提供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掌握轄內土石資源，俾利整體評估發展分布區位總量，在符合國土計畫指導原則下，作為研擬空間發展策略及規劃合宜之資源開發區位之參據；並有助於加速推動開採陸上土石資源，以替補進口砂石及河川疏濬之供量缺口，確保砂石料源能長期穩定供應。</p> <p>(5)以國內礦場岩體參數為背景值，進行爆破振動試驗與研究，並依據研究試驗結果，制訂爆破振動國家標準、評估模式及控制方案，與各國工程作業接軌，以加強礦場開發安全，並有助於管理審核。</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本地質調查	15,143	區域地質組、資	1.區域地質調查計畫係進行地質圖幅調查測製
2000 業務費	14,983	源地質組、應用	；圖幅及說明書稿之審查與出版；國土基本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地質組	地質調查等工作，編列8,511千元，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60		(1)公務聯繫電話等通訊費1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2		(2)野外地質調查租車等9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2		(3)辦理勞務採購案審查會議與地質圖幅審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30		查會議之外聘委員出席費、地質圖稿、
2051 物品	160		說明書、報告書及計畫書之審查費等9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3,962		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61		(4)辦公用品、地質圖草圖稿件及壁報印製耗材等80千元。
2081 運費	10		(5)高山地質圖幅電腦繪製數化勞務採購、地質圖及說明書印刷費、地質報告印製費、地質鑽探費、地質標本分析費、基本地質調查作業規範訂定、高山地區專業嚮導、勘查領隊、技術攀登人員、補給運輸協作、消耗性資材用具及資料建置等8,025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6		(6)國內地質調查及國際學術交流等國內差旅費21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60		(7)業務接洽等短程車資6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60		2.地質資料建置與維護計畫係辦理地質資料管理、成果出版、標本文物管理陳列等工作，編列5,919千元，內容如下： (1)赴國內外公私立教育機構之教育訓練費10千元。 (2)出版品發行郵資、資料管理通訊費等54千元。 (3)影印機租金等27千元。 (4)地質資料相關會議或出版品編輯委員會議審查費等240千元。 (5)參加圖書資訊組織相關會費等15千元。 (6)辦公用品、紙張、文具、圖書雜誌等80千元。 (7)地質資料蒐集、編目、典藏、流通、諮詢、架區與閱覽環境維護等工作，以及出版品企劃、編輯、美編、印製、發行等工作5,286千元。 (8)赴遠地洽公等國內差旅費33千元。 (9)載運出版品等運費10千元。 (10)業務接洽等短程車資4千元。 (11)汰換電腦設備等160千元。 3.業務發展規劃與管理計畫係辦理地質調查發展之政策研究與推動、全國地質調查內容之規劃與研析、應用地質資料創新研究與技術發展以及應用地質資料彙整與分析等工作，編列713千元，內容如下： (1)公務聯繫電話等通訊費5千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	10,442	區域地質組、資源地質組、應用地質組	(2)審查會議出席費、審查費、報告書審查費及外聘講師費等22千元。 (3)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之年費15千元。 (4)地質政策與調查內容之研擬規劃、地質資料創新研究、資料彙整與分析、成果發表等業務651千元。 (5)赴遠地洽公等國內差旅費14千元。 (6)業務接洽等短程車資6千元。
2000 業務費	10,142		本計畫係辦理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地質敏感區後續協處培訓、地質敏感區調查與檢討、地質法相關法制作業研究、地質資料及地質法實務推動等工作，編列10,442千元，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26		1.執行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地質敏感區調查等業務所需之一般通訊費等26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598		2.辦理地質敏感區查詢作業、資安維護、系統維運及軟體使用費等598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7		3.地質敏感區後續協處培訓、地質敏感區調查與檢討等業務需要租車、影印機租金、研討會場地租金等6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7		4.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地質敏感區調查與檢討、勞務採購評選外聘委員出席費、審查費、講座鐘點費等167千元。
2051 物品	47		5.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之辦公用品、電腦儲存媒體、電腦周邊設備等47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113		6.辦理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地質敏感區後續協處培訓、地質敏感區調查與檢討、地質法相關法制作業研究、地質資料及地質法實務推動等業務9,11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20		7.辦理地質法相關業務等國內差旅費12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4		8.辦理地質法相關業務等短程車資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00		9.汰換電腦軟硬體等設備3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本計畫為辦理資料匯聚與實體展示、健全地質知識及資料資源、建構百大地質賞析路線及推動地質生活圈等工作，編列15,132千元，內容如下：
03 地質知識網絡之關鍵資源建構	15,132	資源地質組	1.辦理地質資料之建檔等850千元。
2000 業務費	14,948		2.審查會議及專家諮詢會議委員出席費及審查費等11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850		3.盤整地質資料的實體與數位內容及公開機制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43		
2072 國內旅費	336		
2084 短程車資	9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84	資源地質組	、培訓地質志工；提供地質資料檢索及諮詢；編撰地質賞析路線及加值品；拓展地質知識學習站、行動博物館、地質旅遊及合作交流等13,643千元。 4.赴遠地洽公等國內差旅費336千元。 5.業務接洽等短程車資9千元。 6.購置資料建置及備份所需相關軟硬體等150千元。 7.購置資料展示所需相關設備34千元。 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3期計畫-地下水保育暨地層下陷防治第3期計畫：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經字第1090014696號函核定，總經費88,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0年至113年，截至112年度已編列53,226千元，本年度續編22,000千元，係辦理顯著地層下陷地區水文地質補充調查等工作，內容如下： 1.水文地質專業訓練等10千元。 2.岩心資料館電費等20千元。 3.寄送公文及文件郵資、業務聯繫電話及網路月租費等40千元。 4.設置地下水觀測井及水文地質鑽探等土地租金10千元。 5.資訊設備保養及維修、系統維護、資料建置及軟體使用費等140千元。 6.岩心倉庫租用、租車及影印機租金等50千元。 7.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審查費及演講費等32千元。 8.委託辦理地表補注潛勢評估與地下地層架構分析13,000千元。 9.參加國內學術研究團體年費10千元。 10.採購消耗性及非消耗性辦公用品、電腦儲存媒體、墨水、碳粉、紙張、文具、訊號或電力延長線與圖書期刊購置等200千元。 11.水文地質鑽探、現地水力試驗、岩心採樣及室內分析試驗、辦理研討會、業務成果報告、水文地質調查、岩心採樣定年、資料建置及出版等6,300千元。 12.岩心倉庫修繕及維護費等9千元。 13.水文地質儀器及實驗室設施維護修繕費等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		
3035 雜項設備費	34		
04 地下水保育暨地層下陷防治第3期計畫	22,000		
2000 業務費	20,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0		
2006 水電費	20		
2009 通訊費	40		
2012 土地租金	10		
2018 資訊服務費	14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		
2039 委辦費	13,0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		
2051 物品	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6,30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81 運費	50		
2084 短程車資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3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620		
3035 雜項設備費	8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計畫	70,000	應用地質組	千元。 14.野外地質調查等國內差旅費100千元。 15.運送岩心等運費50千元。 16.赴相關單位洽公、開會等短程車資20千元。 17.購置自記式水位計等300千元。 18.汰換電腦軟硬體設備、臺灣水文地質資料庫建置及應用系統開發等1,620千元。 19.汰換實驗室及辦公室零星設備等80千元。 本計畫係辦理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計畫：行政院110年5月19日院臺經字第110010691號函核定，總經費30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1年至116年，截至112年度已編列28,525千元，本年度續編70,000千元，未來尚需201,475千元，主要係辦理地質資料整合應用、智慧防災科技應用、災害觀測物聯網、本土化抗液化地質改善技術、應用圖資建置及成果推動等工作，內容如下： 1.土壤液化潛勢圖資、地圖、定位功能資訊設備租金及雲端服務費等1,050千元。 2.租車及影印機租金等113千元。 3.出席費225千元。 4.辦理遙測分析、土壤液化防治新措施及新工法研析、資訊蒐集、建構防災觀測網系統、場址效應評估與驗證、土壤液化動態評估模組開發、動態三軸試驗調查、液化土壤與結構互制分析、震災整合評估、地質改善技術蒐集彙整、改善技術評估、室內縮尺模型試驗、圓錐貫入試驗調查、現地場址尺度試驗、地盤改良設計指針、土壤液化靠近斷層效應評估、地下水位及土壤液化沉陷量圖資產製、地下水動態模式評估、購置電子資料、報告與資料印刷、學術交流及參展等66,622千元。 5.赴遠地洽公、開會等國內差旅費等330千元。 6.建置土壤液化資訊公開平臺等軟體購置費及系統開發費等1,660千元。
2000 業務費	68,34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5		
2054 一般事務費	66,622		
2072 國內旅費	330		
3000 設備及投資	1,6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660		
06 礦業行政及輔導	6,959	礦務行政組	本計畫係執行礦業政策、辦理礦業行政以健全礦政管理、輔導礦產開發提升礦業開採技術等
2000 業務費	6,795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3 教育訓練費	58	礦場保安組	工作，編列6,959千元，內容如下：
2006 水電費	180		1.派員參加各項專業訓練等費用58千元。
2009 通訊費	244		2.辦公室水電費18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935		3.寄送公文郵資、公務電話及網路通訊費244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5		4.授權繪圖軟體、系統維護及資安加強防護等資訊服務費935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		5.租賃影印機等其他業務租金48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6.公務車國道通行等規費1千元。
2051 物品	315		7.計畫審查及會議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200		8.購置礦物樣品、標本、勘查裝備、電腦週邊耗材、文具紙張、碳粉匣等315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		9.辦理施工實況採礦實測圖資料整理，礦業權費、礦產權利金徵收核算與強制執行，礦業資料建檔，印刷礦業開發圖資資料，環境清潔及保全等經費4,20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		10.房屋建築養護費1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94		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1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64		12.辦理礦業法相關條文溝通訪查、轉知礦業權費繳納等規定、礦業用地核定與變更、礦業開發會勘、協調調查礦業糾紛及施工計畫查對、礦業權設定及展限、開採構想書圖變更、批註土石採取、申報開工案件勘查等所需旅費294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		13.購置中階繪圖工作站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45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19		14.汰換空調、飲水機、蒸飯箱等雜項設備費119千元。
07 礦場保安全管理與礦害預防	7,309	礦場保安組	本計畫係辦理礦場安全教育、監督、管理與礦場災害預防等工作，編列7,309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969		1.為執行礦場安全監督檢查及礦場影像資料蒐集，派員參加基礎航拍課程等訓練費112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12		2.辦公室水電費163千元。
2006 水電費	163		3.寄送公文郵資、公務電話及網路通訊費169千元。
2009 通訊費	169		4.維護礦業智慧防災應答機器人系統等資訊服務費1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82		
2024 稅捐及規費	7		
2027 保險費	1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7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1 物品	485		5.租賃教育訓練所需車輛與演練場地、影印機及辦公室等租金1,08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547		6.實施礦場定期監督檢查所需車輛國道通行等規費7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		7.辦理各項訓練活動之外部參訓學員平安保險費1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917		8.礦場安全諮議委員會議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各項訓練講座鐘點費、監考費等337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40		9.購置救護及訓練用耗材、監督查核作業相關耗品、電腦週邊耗材、文具紙張及碳粉匣等485千元。
3025 運輸設備費	60		10.各項保安業務資料建置、學員訓練用講義印製、辦公室環境清潔與保全等經費2,547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80		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5千元。
			12.辦理礦場安全監督檢查、職災統計調查、會同其他水土保持機關及環境保護機關赴礦場聯合監督檢查、專家學者現場勘查及辦理各項安全教育訓練等所需旅費1,917千元。
			13.購置礦場安全監督檢查空拍所需遙控無人機等運輸設備費60千元。
			14.汰換空調、購置礦場監督檢查所需雷射測距望遠鏡等雜項設備費280千元。
08 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	11,949		本計畫係為推動砂石管理、遏止盜採土石及加強爆炸物安全管理等工作，編列11,949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1,829		1.網路傳輸盜採航照及衛星影像與資料即時通報系統維運及圖資更新經費7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70		2.影印機等租金167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7		3.計畫審查及會議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27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5		4.國土功能分區下陸上土石資源利用空間規劃策略建議、建立爆破振動安全標準及振動評估模式委託研究計畫7,200千元。
2039 委辦費	7,200		5.繳納中華民國鑛業協進會等組織會費115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15		6.文具紙張、碳粉匣、電腦週邊耗材等73千元。
2051 物品	73		
2054 一般事務費	2,706		
2072 國內旅費	844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46		
2078 國外旅費	327		
2084 短程車資	6		
4000 獎補助費	12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預算金額	158,9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120		<p>7. 砂石產銷、庫存量調查及資料建置、盜採土石數量及位置調查資料建置、土石採取法令資料印刷、航拍監測作業及航照判釋圖資料、與產官學各界之相關業務聯繫等經費2,706千元。</p> <p>8. 督導及抽查縣市政府辦理土石採取業務、碎解洗選場用地查核與建置網路申報及產銷資料查訪、監督指導土石採取作業與公害防治、進口砂石資料查訪、督導縣市政府取締盜採土石及坑洞善後處理、查核各縣市陸上土石區採取量、火藥庫檢查及換證或寄存申請案勘查、年度聯合檢查及設置地點申請案勘查等所需旅費844千元。</p> <p>9. 出席中國大陸國際礦業會議暨礦產及砂石資源開發利用與技術研討相關會議等大陸地區旅費46千元。</p> <p>10. 出席礦業能資源開發、投資與科技應用暨永續發展會議等國外旅費327千元。</p> <p>11. 洽公短程車資6千元。</p> <p>12. 執行查緝取締及檢舉盜採土石獎金120千元。</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7269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34
-----------	------------------	------	-----

計畫內容：
俟經費不足及業務臨時之需專案動支。

預期成果：
維持業務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534	主計室	本年度係依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534		
6005 第一預備金	534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 業管理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 發展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 技發展	57269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06,205	158,934	344,000	44,297	534	853,970
1000 人事費	257,097	-	-	-	-	257,09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7,799	-	-	-	-	157,79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403	-	-	-	-	2,40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065	-	-	-	-	7,065
1030 獎金	40,426	-	-	-	-	40,426
1035 其他給與	3,421	-	-	-	-	3,421
1040 加班費	9,084	-	-	-	-	9,08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00	-	-	-	-	20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9,804	-	-	-	-	19,804
1055 保險	16,895	-	-	-	-	16,895
2000 業務費	37,714	154,006	319,628	33,859	-	545,207
2003 教育訓練費	19	190	361	-	-	570
2006 水電費	1,637	363	1,140	-	-	3,140
2009 通訊費	4,317	539	3,455	-	-	8,311
2012 土地租金	-	10	360	-	-	37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118	3,743	9,170	9,219	-	32,2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13	2,086	49,337	1,950	-	53,786
2024 稅捐及規費	267	8	-	-	-	275
2027 保險費	212	15	220	-	-	447
2030 兼職費	36	-	-	-	-	3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3	1,548	2,856	243	-	4,760
2039 委辦費	-	20,200	40,200	20,570	-	80,97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50	-	-	5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55	215	-	-	370
2051 物品	1,475	1,280	2,759	937	-	6,451
2054 一般事務費	14,552	119,093	205,326	820	-	339,79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60	21	120	-	-	90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60	-	-	-	-	66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41	65	1,308	-	-	2,514
2072 國內旅費	150	4,202	1,751	120	-	6,223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46	-	-	-	46
2078 國外旅費	-	327	200	-	-	527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 業管理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 發展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 技發展	57269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1 運費	1,600	60	570	-	-	2,230
2084 短程車資	26	55	230	-	-	311
2093 特別費	218	-	-	-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11,016	4,808	24,372	10,438	-	50,634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149	-	-	-	-	3,149
3020 機械設備費	59	300	1,120	-	-	1,479
3025 運輸設備費	-	60	-	100	-	1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899	3,935	21,010	10,068	-	39,912
3035 雜項設備費	2,909	513	2,242	270	-	5,934
4000 獎補助費	378	120	-	-	-	498
4085 獎勵及慰問	378	120	-	-	-	498
6000 預備金	-	-	-	-	534	534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534	534

經濟部地質調查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3				經濟部主管				
	1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257,097	545,207	498	-
				科學支出	-	353,487	-	-
		1		地質及礦業科技發展	-	353,487	-	-
			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	319,628	-	-
			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	33,859	-	-
				工業支出	257,097	191,720	498	-
		2		一般行政	257,097	37,714	378	-
		3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	154,006	120	-
		5		第一預備金	-	-	-	-

及礦業管理中心
別科目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34	803,336	-	50,634	-	-	50,634	853,970
-	353,487	-	34,810	-	-	34,810	388,297
-	353,487	-	34,810	-	-	34,810	388,297
-	319,628	-	24,372	-	-	24,372	344,000
-	33,859	-	10,438	-	-	10,438	44,297
534	449,849	-	15,824	-	-	15,824	465,673
-	295,189	-	11,016	-	-	11,016	306,205
-	154,126	-	4,808	-	-	4,808	158,934
534	534	-	-	-	-	-	534

經濟部地質調查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3	10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	3,149	-	1,479	
				5226900000 科學支出	-	-	-	1,120	
			1	5226904000 地質及礦業科技發展	-	-	-	1,120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	-	-	1,120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	-	-	-	
				5726900000 工業支出	-	3,149	-	359	
			2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	3,149	-	59	
				3	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	-	-	300

及礦業管理中心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60	39,912	5,934	-	-	-	50,634
100	31,078	2,512	-	-	-	34,810
100	31,078	2,512	-	-	-	34,810
-	21,010	2,242	-	-	-	24,372
100	10,068	270	-	-	-	10,438
60	8,834	3,422	-	-	-	15,824
-	4,899	2,909	-	-	-	11,016
60	3,935	513	-	-	-	4,808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7,799	職員193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403	聘用2人、約僱2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065	技工6人、駕駛1人、工友10人，共計17人。
六、獎金	40,426	考績獎金18,998千元、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獎勵金9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21,338千元，共計40,426千元。
七、其他給與	3,421	休假補助3,421千元。
八、加班費	9,084	1. 超時加班費1,030千元。 2. 未休假加班費8,054千元。 3. 以上，加班費共計9,08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200	技工、工友退職補償金200千元。
十、退休離職儲金	19,804	職員退撫金公提部分19,113千元、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158千元、技工工友退休準備金533千元，共計19,804千元。
十一、保險	16,895	現職人員健保保費補助10,969千元、公保保費補助4,792千元、勞保保險補助1,134千元，共計16,895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57,097	

經濟部地質調查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3	10	2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900000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 理中心	193	193	-	-	-	-	-	-	10	11	6	7	1	3
			5726900100 一般行政	193	193	-	-	-	-	-	-	10	11	6	7	1	3

及礦業管理中心
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2	2	2	-	-	214	218	248,013	251,523	-3,510	1.本年度214人，較上年度減列工友1人、技工1人及駕駛2人。 2.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包括： (1)地質科技研究發展計畫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35人19,764千元。 (2)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27人12,589千元。 (3)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計畫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44人25,687千元。 (4)以上，共預計進用106人58,040千元。
2	2	2	2	-	-	214	218	248,013	251,523	-3,51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6.02	1,798	1,668	30.60	51	51	34	ATN-227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99.06	2,359	1,668	30.60	51	51	32	4628-A2。 該車輛為野外 地質調查用， 依市價編列車 輛保險費。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7	2,359	1,668	32.60	54	51	21	AMY-9287。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5.08	2,359	1,668	32.60	54	51	21	AMX-7217。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5.08	2,359	1,668	32.60	54	51	21	AMX-722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6.04	1,798	1,668	32.60	54	51	15	ATC-9670。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06	2,359	1,668	32.60	54	51	21	AXE-205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0.07	2,359	1,668	32.60	54	26	20	BKU-335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1.08	2,359	1,668	32.60	54	26	20	BQS-7187。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1.09	2,359	1,668	32.60	54	26	20	BQT-3287。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2.07	2,359	1,668	30.60	51	9	55	BTQ-8061。 該車輛為野外 地質調查用， 依市價編列車 輛保險費。
1	機車	1	96.05	125	312	30.60	10	2	1	385-BAH。預 計於112年9月 汰換為燃油機 車。
4	機車	1	97.04	125	1,248	30.60	38	7	5	627-CKV、628-CKV、630-CKV、632-CKV。 預計於112年9月汰換為燃油機車。
	合 計				19,908		636	453	286	

預算員額：

職員	193 人	技工	6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2 人
工友	1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14 人

經濟部地質調查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0棟	15,653.73	231,580	772		-	-
二、機關宿舍	1戶	172.87	821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72.87	821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2戶	188.02	572	-		-	-
合 計		16,014.62	232,973	772		-	-

1. 本中心因儲放岩心業務需要向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租賃倉庫。

2. 本中心辦公房屋10棟，其中1棟「岩心資料館」面積3,650平方公尺，作為存放岩心及岩石、礦物、化石標本展示場所。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經濟部地質調查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7269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慰問金給付	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及公務人員遺族	辦理退休人員照護事宜。	-
(2)5726901000				-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1]查緝取締及檢舉盜採土石獎金	02 經常性	查緝及檢舉相關人員	依據「加強取締陸上及海域盜濫採土石處理方案」核發執行查緝取締及檢舉盜採土石人員獎金。	-

及礦業管理中心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98	-	-	498
-	498	-	-	498
-	498	-	-	498
-	378	-	-	378
-	378	-	-	378
-	120	-	-	120
-	120	-	-	12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天	本 年 度 預算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上 年 度 預算數
合 計	3	42	527	2	45	527
考 察	-	-	-	1	18	200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3	42	527	1	27	327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經濟部地質調查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地下水補注區調查與水資源評估(參與2024歐洲地球科學聯合會) - 14	奧地利	參與2024歐洲地球科學聯合會，發表臺灣地下水資源調查成果，並進行技術研討，以提升國內地下水調查研發能量。	8	1	38	57
02 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參與美國「2024 Geothermal Rising Conference (GRC)」國際地熱研討會) - 14	美國	參與地熱能源發電相關國際研討會，與國外地熱探勘領域專家及業者進行經驗交流，以強化地熱地質探勘及開採技術知能，並汲取地熱發展之經驗。	7	1	58	39
03 礦業能資源開發、投資與科技應用暨永續發展會議 - 2F	歐美非或亞太地區	瞭解世界能資源趨勢、國際能資源與礦業政策、礦業科技發展應用與趨勢、礦業面臨之永續發展議題、礦物利用、廢棄物處理之最新發展。	9	3	180	115

及礦業管理中心
一開會、談判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5	100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	-
					-	-
					-	-
3	100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	-
					-	-
					-	-
32	327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紐西蘭	111.11	2	344
			澳洲	108.08	1	87
			阿根廷	107.09	1	147

**經濟部地質調查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中國大陸國際礦業會議暨礦產及砂石資源開發利用與技術研討相關會議2F	華中、華南、華北、西北等地區	中國砂石協會、當地砂石產業代表、與會之礦業專家學者等	瞭解中國大陸及世界各國礦業政策、礦業技術發展、礦業貿易與投資趨勢、全球礦產資源及兩岸砂石骨料資源供需現況研討。	113.05 - 113.12	1	1

及礦業管理中心
畫預算類別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6	20	-	46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無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261,893	540,525	-	370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261,893	540,525	-	370

及礦業管理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498	-	50	803,336
-	498	-	50	803,336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	-	-	-

及礦業管理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3,149	-	160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	3,149	-	160

及礦業管理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34,790	12,535	-	50,634		853,970
34,790	12,535	-	50,634		853,97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3期計畫-地下水保育暨地陷防治第3期計畫	110-113	0.75	0.32	0.21	0.22	-	1. 行政院民國109年8月3日院臺經字第109001469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科目0.22億元。 3. 本計畫經濟部主管總經費14.87億元，實際經費需求總額9.95億，其中水利署編列9.2億元、本中心編列0.75億元。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數位地質資訊智慧匯流及供應	110-114	0.50	0.15	0.06	0.06	0.23	1. 行政院民國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地質科技研究發展」科目0.06億元。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砂石產業數位轉型計畫	110-114	0.24	0.08	0.03	0.03	0.10	1. 行政院民國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科目0.03億元。
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計畫	111-116	3.00	-	0.29	0.70	2.01	1. 行政院民國110年5月19日院臺經字第110001069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科目0.7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38,195	37,455
1.572690100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8,088	10,812
(1)國土功能分區下陸上土 石資源利用空間規劃策 略建議計畫	113-114	1.盤點陸上土石資源調查歷史成果及蒐集土石資源相關研究文獻，並建置空間圖資。 2.整合陸上土石資源分布圖及利用GIS進行國土功能分區套疊分析。 3.利用砂石品質歷史成果、地形、地質、土地利用等相關環境圖資等資料進行大數據套疊分析，並模擬劃分陸上土石資源各小區之開發範圍及選定開發潛力區。 4.完成補強開發潛力區之調查、採樣、試驗分析及建置圖資。	1,643	2,357
(2)建立爆破振動安全標準 及振動評估模式研究計 畫	111-113	1.調查礦場地質基本資料，如地層條件、地質結構、岩層力學性質參數等。 2.蒐集礦場爆破作業基本資料，如炸藥使用量、炸藥類別、布孔方式、與鄰近村莊之距離關係等。 3.蒐集國外振動安全標準並進行分析比較：分析各國振動標準考量之參數及保全對象。 4.建立振動監測背景資料：進行兩礦實際爆破作業之振動監測，並評估對岩體、邊坡影響及損傷程度。 5.選定適合國內爆破振動之評估方式：依據本案調查結果及國內礦場現況需求提出建議。	945	2,255
(3)地表補注潛勢評估與地 下地層架構分析(4/4)	110-113	1.整合既有水文地質，與新鑽探鑽井資料，建立彰化扇頂扇央區三維地層模式。 2.辦理現地入滲試驗，分析不同區塊補注潛勢。 3.瞭解彰化扇頂扇央地區高地下水補注潛勢地區的地下水補注量，進行地下水補注效益分析，提出適宜之人工補注區位。 4.配合現地試驗與調查資料，分析模	5,500	6,200

及礦業管理中心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5,320	-	-	80,970
1,300	-	-	20,200
-	-	-	4,000
-	-	-	3,200
1,300	-	-	13,0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5226904000 地質及礦業科技發展		擬不同區塊地下水補注入滲潛勢， 依照補注潛勢能力建立地下水補注 分級模式。	30,107	26,643
5226904001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22,880	13,300
(1)地質構造及海床底質調 查暨資料庫建置 (3/4)	111-114	多頻道反射震測、海床聲納回聲剖面 探測、岩心採集、地質構造解釋、海 床底質特性分析及風機基礎地質安全 分析等調查研究、建置海域地質資料 庫及維護與更新。	7,680	3,840
(2)高解析地層及海床地貌 調查 (3/4)	111-114	磁力、電火花震測、底拖式側掃聲納 暨海床底質剖面聲納探測、多音束水 深聲納測深及海床影像觀測等調查研 究。	12,600	6,300
(3)臺灣中部地區地下水補 注區水文地質調查與圖 幅繪編(3/5)	111-115	1.透過地球物理探測技術建立山區與 平原區交界帶之地質構造邊界及地 下水賦存範圍。 2.採用多點地表水與地下水之採樣分 析結果建構地球化學演化模式，瞭 解水體演化歷程。 3.綜整相關研究成果，繪編調查區域 水文地質圖。	2,600	3,160
5226904002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7,227	13,343
(1)臺灣地區偏遠山區礦業 權測量建置多種三維數 值模型研究及資訊公開 應用計畫	111-115	進行臺灣偏遠山區礦業權相關數值測 量、紀錄與資料蒐集工作，並利用空 載光達，以無人機遙測及最新攝影測 量技術，在偏遠山區之礦區大範圍進 行監控及分析數值，俾提供各界可親 易懂、正確、直觀的礦區資訊公開資 料。工作項目包含： 1.偏遠山區礦區攝影測量與年度監控 。 2.礦區三維實景模型製作塑造。 3.礦害潛勢分析。 4.3D(Three Dimension)化與VR(Virt ual Reality)化資料彙整、比較與	1,100	4,050

及礦業管理中心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4,020	-	-	60,770
4,020	-	-	40,200
1,280	-	-	12,800
2,100	-	-	21,000
640	-	-	6,400
-	-	-	20,570
-	-	-	5,15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都市及周緣坡地之舊有煤礦三維特徵化-地下礦坑及採掘跡空間重塑研究計畫	111-113	提供。 5.礦業雲對外服務。 1.進行舊有煤礦地下空間特徵化與充實礦業資料庫。 2.煤礦坑道與採掘跡之三維重塑。 3.地盤下陷潛勢推估。 4.礦渣堆穩定分析。 5.提供舊有煤礦區之地下水、地盤穩定、變形、塌陷等地下安全評估。	1,570	2,030
(3)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計畫	112-114	1.建立碳足跡基礎數據，作為相關下游產業計算之參考。 2.盤查資源開發技術與減碳排項目，俾利將技術導入相關下游產業。 3.明確化礦業之碳捕集利用與碳匯項目。 4.資源開發生命週期之各階段永續技術轉型，礦場安全部分則聚焦地震災害預防等有關課題。 5.形塑環境永續、淨零排放之礦業政策。 6.結合資源分布空間圖資平台，建立開發區位碳排參數評估模式及辦理相關資訊公開。	3,880	6,000
(4)推動礦業開發生命週期之數位動態管理計畫	113-117	1.整合、強化既有系統資料流，導入至礦業開發知識庫協作平臺，進行礦業開發管理生命週期之趨勢分析及應用。 2.利用科技技術無人載具等影像管理、智慧巡檢、多元監測等方式，輔助礦業開發之監督管理。 3.建置環境影響評估礦場追蹤查核數位管理機制。 4.運用科技技術輔助事業用爆炸物運輸監控與數量稽查作業。 5.藉由研蒐、分析國內外永續礦業發展技術，整合產官學之專業領域，落實推動友善、正向、多元之礦業開發管理資訊傳播。	677	1,263

及礦業管理中心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3,600
-	-	-	9,880
-	-	-	1,940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總預算案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僅節錄經濟部主管部分)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50%，其中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能源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能源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經濟	遵照辦理。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部主管統刪20%。</p> <p>7.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p>	
二	<p>預算法第62條之1自100年1月26日公布施行後，歷經數次修正，然近來因政府施政過度依賴網路宣傳，甚至成為攻擊在野黨的政治工具。最近一次於110年修正，特地將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四大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要求須明確標示並揭示相關內容。行政院主計總處雖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中應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及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列明辦理金額及預計執行內容。然實際情形僅能從預算書粗略了解預計執行內容，經費彙計表也只是重複內容，</p>	遵照辦理。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至於各項辦理方式分別預計是多少預算經費，無從得知。爰此，為有利立法院能更清楚各行政部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經費內容，要求自113年度預算書起，「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中，應詳細敘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	
七	憲法賦予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國家其他重要事項之權。立法院各黨團與行政部門代表經過充分溝通後，對於112年度各機關所編列之預算案達成共識，並完成三讀程序後隨即送請總統公布。然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卻發生衛生福利部要求審計部，將立法院審議通過之審計部預算決議案要求列為密件。此舉已嚴重破壞權力分立及片面更改立法院合議通過之決議。爰要求各行政機關對立法院所通過之非列為機密預算決議，其需函送之相關文件，若認為有改列為密件之必要，應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法規辦理。	遵照辦理。
八	查行政院與各部會之單位預算案附屬表中列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說明各單位辦理立法院作成之相關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遵照辦理。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辦理事項之結果。惟各單位對於預算凍結解凍案報告之表述方式不一。以111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為例，僅說明「本案業經立法院○年○月○日台立院議字第○○○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未提供該報告送立法院之相關資訊，使外界難以更进一步查找與瞭解其報告內容、後續辦理結果及審議之過程。為便利立法院工作同仁及民眾查詢相關報告內容，爰要求行政院與各部會於112年起向立法院所提出之預算案，應於前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中明載以下事項：1. 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2. 經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之日期。3. 經立法院函復在案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	
九	綜觀各行政機關預算書所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針對立法委員或黨團所提預算提案，行政機關（構）擬具書面報告說明時，常僅於辦理情形載明「本案相關書面報告，業於○年○月○日以（發文字號）函送立法院在案」。再從立法院議案系統查詢，相關書面報告之受文者，往往僅有立法院及業務單位，而未包括原提案之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	遵照辦理。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使相關內容不易查找或追蹤。立法院議事處雖負責彙整各行政機關函復之書面報告，並上傳至議案系統，惟承辦人力顯無法即時處理為數眾多之書面報告。爰要求各行政機關自112年度起，針對審議通過之預算提案、主決議或附帶決議等議案所擬具之書面報告，均應一併函復原提案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不得僅送達立法院議事處及其他業務單位，以落實預算監督機制。	
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財政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第2款第2項主計總處		
一	行政院主計總處曾於93年5月31日函釋文康活動費之編列不包含約聘僱人員以外之臨時人員，然現今許多臨時人員為契約年聘，後於110年12月18日行政院主計總處回應媒體表示，自111年起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然審查預算時，各機關臨時人員文康活動經費預算編列情形不同，部分機關編列但也有機關未編列，恐產生同工不同權益之事。建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周知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	遵照辦理。
二	112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項下「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編列357萬8千元。查主計法規要求各	遵照辦理。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機關之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均應附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其用意在於充分揭露遵循立法院決議情形，以利立法院以及一般公眾之監督。次查，行政院主計總處自身之上開報告表，在決議為提出報告、書面報告之情形時，除報告之公文字號外，均為摘述公文之內容供參閱，然而其他機關卻只簡略記載公文函號。此種情形，有規避外界監督預算執行情形之嫌，不應再延續。爰要求動支本項經費時，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明確以書面督導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附錄之「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不得僅記載函送立法院報告之公文字號，須確實記載辦理情形，並隨同預算法定程序之期程加以公開。	
經濟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1 項經濟部		
四	112年度經濟部歲出預算案第4目「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編列3,079萬6千元，凍結該預算5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4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1160 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該院經濟委員會 112 年 5 月 17 日決議同意動支，並擬具報告提報院會，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礦業與砂石資源永續開發科技策略」規劃說明：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1. 經費與期程：本計畫自 112 年起為期 3 年，規劃每年約 1,500 萬元，總計約 4,500 萬元。</p> <p>2. 礦業減碳創新技術開發研究計畫（以下稱本子計畫）規劃概要：為落實礦業永續利用及完善礦場經營管理，並因應國家 2050 淨零轉型政策，規劃於 112 年度辦理礦業淨零技術評估研究，尋求符合我國礦業資源開發和應用減碳創新技術。本子計畫以建立礦業資源開發場域之碳盤查數據為基礎，透過減碳措施、技術等實地研究，取得碳排量資料以達成下述目標：</p> <p>(1) 落實淨零轉型、優先碳排盤查。</p> <p>(2) 加強低碳技術、評估減碳效益。</p> <p>(3) 推動產業碳盤查，實踐永續碳管理。</p> <p>3. 砂石開發供應全週期碳排放管控策略計畫（以下稱本子計畫）規劃概要：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1 年 3 月公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讓淨零轉型成為臺灣發展的新動能。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已於 105 年完成編撰「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將主要耗能產業列為溫室氣體盤查登錄對象，其中，與營建產業息息相關之水泥、石化、鋼鐵產業皆在此行列中。綜上，砂石既為國家經濟建設重要基礎產業—營建業所必需基本物料之一，在邁向淨零目標路徑上，亦不可置身事</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外。因此，本子計畫針對砂石開發供應生命週期建立相關基礎碳排放資訊，提供機關政策衡酌及產業轉型發展運用參據，另建立砂石產品碳盤查範例以及碳排放計算資訊系統工具，提供產業實施碳盤查運用。另針對砂石開發供應生命週期，研析減碳策略，訂定砂石溫室氣體減量白皮書，並規劃產業輔導行動，在作為砂石政策推動「穩定砂石供應」政策本體目標之同時，並為 2050 淨零轉型政策推進之根據。
四十五	112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礦務行政與管理」項下編列「礦業行政與輔導」、「礦場保安全管理與礦害預防」及「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等分支計畫經費共2,968萬元，主要辦理業務為加強爆炸物管理及礦業資源合理開發、加強礦場安全管理及督導各縣市政府加強辦理土石採取業務並防止盜採土石等工作。惟查：1.「礦業行政與輔導」分支計畫中編列「建立爆破震動安全標準及震動評估模式委託研究計畫」337萬3千元，請說明計畫內容、成果等。2.「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分支計畫中，增列450萬元委託辦理「砂石開發供應政策評估說明書第1次通盤檢討作業」，請說明計畫必要性。其次，根據礦務局取締盜採土石案件統計，111年1至8月	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27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276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建立爆破振動安全標準及振動評估模式委託研究計畫」之內容及成果： 1. 國內目前並未有爆破振動安全標準之制訂，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礦務局)推動 3 年期研究計畫，藉由蒐集國內礦場爆破振動監測資料，建構礦場爆破振動評估暨預測模式，以及建立振動標準與環境控制建議方案，作為我國礦業管理及爆破振動安全標準訂定之參考。 2. 111 年已就我國主要使用爆破生產礦區進行篩選，現地執行 29 場次爆破振動量測，蒐集各國爆破振動安全標準，建立各礦場爆破振動模型與經驗公式，以期完成符合我國地質條件與礦場開採模式之爆破振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共計有11件，110年為19件，案件雖有減少，但仍應持續加強取締。3. 為避免水泥價格上漲衝擊物價、房價，政府自2019年起將砂石從競價標售改為固定單價申購制，然而無論是住宅建案或是公共工程建案，承建業者皆以建材物料與人力漲價為由調漲價格，惟查，政府採取固定單價固可避免業者囤積土石、聯合哄抬行為，但仍有不肖業者利用額配制度，在申購之後加價轉賣給其他業者，最終仍影響營建成本，經濟部允應加強稽核與查緝工作。綜上，請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動標準建議，做為輔導及審核礦業權者之參考；計畫成果並可作為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強化管理礦場部分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之參據。</p> <p>(二)「砂石開發供應政策評估說明書第 1 次通盤檢討作業」之必要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本部「砂石開發供應政策評估說明書」結論與建議：「砂石需求隨國家上位計畫不同而變動，砂石開發供應政策每 6 年將通盤檢討 1 次，以確保政策內容有效被執行。」因該政策經行政院 108 年 3 月 20 日以院臺經字第 1080169228 號函核定在案，為使通盤檢討辦理期程符合規定，爰遂於 112 年度啟動之。 2. 前揭通盤檢討作業，依 107 年 3 月 20 日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徵詢意見及聯合國環境規劃署 108 年及 111 年等報告內容檢討現行政策執行成果及調整推動策略，以與時俱進、接軌國際。 <p>(三)加強取締盜濫採土石案相關作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土石採取法第 51 條及行政院核定之「加強取締陸上及海域盜濫採土石處理方案」，定期督導地方政府查緝取締。 2. 結合航拍技術加強監測陸上盜採土石違規行為，滾動調整加強重點範圍之監測作業，並以三維地形判釋補足二維影像不足之處，提高判釋成效以期更有效掌握及遏止盜採等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不法情事。</p> <p>3. 本部水利署防制不肖業者利用砂石額配制度申購加價轉賣之加強稽核與查緝作為：</p> <p>(1) 自 108 年下半年起即請各所屬機關依「河川水庫疏濬採售分離土石申購作業規定」將疏濬土石以固定單價販售，迄今成效良好。</p> <p>(2) 訂有核實到場及違反後取消 3 年申購資格之相關規定，並協助各執行機關落實執行，輔以資訊系統等相關科技加強稽核，確保核實到場政策之遂行。</p>
六十二	<p>112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礦務行政與管理」項下「礦場保安全管理與礦害預防」編列「業務費」525 萬 1 千元。依據「礦業法」第 38 條規定：「礦業權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應廢止其礦業權之核准：一、礦業權登記後二年內不開工或中途停工一年以上。但有正當理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二、礦業之經營有妨害公益無法補救。三、欠繳礦業權費或礦產權利金二年以上。四、礦業工程危害礦產資源或礦場作業人員安全，不遵令改善或無法改善。」而經濟部礦務局針對數年未有開採實績、且未具正當停工理由之業者，經濟部礦務局迄今仍未積極進行查處。更有甚者，對於位處原住民保留地且經核定為礦業用地者，只須礦業</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4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115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該院經濟委員會 112 年 5 月 17 日決議同意動支，並擬具報告提報院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有關礦業法第 38 條第 1 款規定辦理情形：</p> <p>(一) 認定原則已檢討修正。</p> <p>(二) 相關執行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加強礦業權動態查核。 2. 落實資訊公開與橫向聯繫。 3. 認定中途停工之正當理由時，已納入地方或中央原住民族事務主管機關意見，作為判斷依據。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業者函復礦務局之理由為：「刻正辦理原住民族基本法諮詢同意權等情事中」礦務局即一律認定符合第38條第1款但書所列「……有正當理由……」之情事，如此行政怠惰、護航業者之行徑，顯見經濟部礦務局於執法上恣意妄為！爰凍結該預算1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七十三	110年核四公投，蔡英文總統一句「核四在地震斷層帶上」來反對重啟，事後網友查詢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台灣活動斷層觀測系統，發現貢寮周遭並無地震帶，蔡總統卻直指盲斷層存在，引發外界質疑蔡政府是否隱匿資訊。由於111年9月17、18日連2天東台灣發生大地震，因極淺層地震達6級，導致不少災情發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事後說明震央在縱谷西側、中央山脈東側，附近無明顯破碎帶，與池上斷層無關，「應有不知的構造存在」，再度引發民眾不安。鑑於地質資訊牽涉到土地管理、居住安全，然而氣象局如同默認有未知的盲斷層存在的曖昧說法，身為地質調查主管機關的經濟部於第一時間派員至現場調查，並於111年9月23日將初步調查結果公開於網路供各界參考，111年3月22日，監察院	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2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20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已劃定地質敏感區的活動斷層：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以下簡稱地礦中心)自 103 年起至 111 年已提出 23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計畫書，審議通過並公告者共計 20 個。111 年已完成車瓜林斷層地質敏感區初審，預計 112 年 7 月前審議通過並公告者可達 21 個。公告時刊登政府公報、發布新聞稿、公開於網際網路，並函送全國各部會與縣市政府等，主動公開以保障人民知的權利。 (二)尚未劃定地質敏感區的活動斷層：110 年將 105 年以來調查的結果更新至活動斷層分布圖，新增初鄉斷層、口宵里斷層及車瓜林斷層等 3 條斷層，總計 36 條活動斷層；於 111 年已函知防災相關部會與縣市政府，並充分公開於地礦中心網頁。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以「政府對於活動斷層的調查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進度緩慢，造成國家和民間工程、甚至一般住宅選址於未正式公告的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而不自知」為由，糾正經濟部。爰此，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要求經濟部應積極落實調查，亦不應以任何理由隱匿地質調查資訊，確保資訊揭露的完整性，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三)活動斷層資訊已公開於活動斷層網站：活動斷層參數資料與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相關資訊攸關政府之減災措施與土地利用規劃，針對所有活動斷層除依相關法令規定主動公開外，亦持續將比例尺 1/25,000 的活動斷層條帶地質圖歷年來相關調查成果，以網際網路 GIS 空間資料庫的形式呈現，公開於臺灣活動斷層網頁 (https://faultnew.moeacgs.gov.tw/)，民眾可在活動斷層網站獲得完整的資訊，滿足各界對活動斷層資訊的需求。
九十二	111 年 9 月 17、18 日於臺東縣關山鎮、池上鄉發生 6.4 及 6.8 級強震，造成花東地區嚴重災情。中央氣象局認為主震震源屬於中央地質調查所尚未正式命名的「中央山脈斷層」，然地震後中央地質調查所卻找不出是那個斷層造成地震，僅表示地震部分災害區域，確實在經濟部已公告池上斷層地質敏感區範圍內，並無所謂的中央山脈斷層，該所與氣象局對於斷層的定義還有待討論，顯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與經濟部地質調查所意見相左。111 年 3 月，監察院才以「長期未更新活動斷層分布圖」、「不重視學界調查」為由，對經濟部提出糾正。認為經濟部「顯然未重視國家重要基礎地質調查工作，造成國家與民間工程選址於未正式公	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2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20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狀況：自 103 年起至 111 年已提出 23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計畫書，審議通過並公告者共計 20 個。111 年已完成車瓜林斷層地質敏感區初審，預計 112 年審議通過並公告者可達 21 個。 (二)人力及資源配置改善： 1. 人力不足部分：從現有的活動斷層中，選擇地質證據充分，或斷層位置位於人口密集區附近的活動斷層，以現有人力優先進行前述斷層的地質敏感區的劃定工作。111 年已完成車瓜林斷層地質敏感區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審查，預計於 112 年審議通過後，即進行公告作業。因應 918 池上地震發生，亦結合學界與應用地質技師協助支援活動斷層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告之活動斷層線上而不自知…… 遑論防災管理之超前部署。」主要原因係經濟部「長期以來未給予中央地質調查所充分資源，難以進行調查與審定」，且相關預算逐年減少，導致公告之斷層帶無法趕上學界研究，嚴重影響台灣民眾的安全，爰此要求經濟部應強化中央地質調查所人力及資源配置，並就監察院提出之缺失儘速進行改正，並將每年調查之相關成果以書面報告提供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參考，以強化國會監督之效能。	空拍工作。 2. 資源部分：111 年度活動斷層相關工作總經費為 35,069 千元；因應 918 池上地震發生，亦將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其他計畫結餘款 95 萬元用於支援活動斷層調查需求。112 年度預算為 40,608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加 5,539 千元。 (三)111 年相關成果報告：活動斷層歷年調查成果已公開於臺灣活動斷層網頁(https://faultnew.moeacgs.gov.tw/)。
一〇〇	鑑於砂石資源為國家公共建設及民間營建之重要基礎原料，然近期因兩岸關係緊張，且對岸抗議美國眾議院議長裴洛西往台，除不斷舉行軍演外，亦同時禁止我農產品進口及停止大陸砂石輸台，又依據審計部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前瞻基礎建設增加國內砂石需求，部分區域砂石供需失衡，允宜因應市場需求變動及早規劃砂石料源及研謀跨區域砂石調度供應方案，俾穩定砂石供應，支應公共建設正常推動。」；為有效掌握我國砂石供需趨勢，俾利各項營建工程之規劃及推動，爰要求經濟部應全面盤點我國各區砂石供需、調節情形及提出因應方案；並於 3 個月	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6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138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全國砂石供需狀況穩定：111 年度全國砂石可供應量 10,752 萬噸，需求量 7,209 萬噸，全國庫存量 3,543 萬噸，可提供全國砂石緩衝期約 6 個月以上，砂石供應充足。 (二)區域調配，平衡供需： 1. 滾動檢討砂石供需：按月完成全國約 400 場碎解洗選場產銷存普查、掌握料源可調配量並滾動檢討砂石供需情形。 2. 砂石調節機制：北區需仰賴多元料源供應調節，如東砂北運、中砂北運及礦區碎石等，截至 112 年 1 月止中區尚有 1,756 萬噸庫存可供調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三)推動陸上土石開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臺砂石供應由河川砂石、營建剩餘土石方及陸上土石採取為主，進口砂石為調節輔助。 2. 因河川砂石須視河道沖淤變化及河川上游土石量而定，而營建剩餘土石方多寡亦受營造業工程量影響，又進口砂石受運輸成本、進出口港限制、所在國政經環境等因素而影響供應穩定性。 3. 為穩定中長期砂石料源供應，賡續規劃推動陸上土石開採措施，俾穩定砂石供應，確保公共建設正常推動。
一六二	有鑑於大原工礦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採礦量超出環評許可量 3 倍多，涉嫌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但經濟部礦務局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多年來稽查卻沒有大原工礦違反環評的紀錄，甚至稽查報告是「無違規」，請礦務局與環保署加強橫向聯繫及互相勾稽，爰礦場的年度施工計畫有比照「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將環說書、環評書及審查結論於指定網站公布之必要。爰此，請經濟部礦務局於「礦業法施行細則」增修條文，制訂各礦場施工計畫應配合資訊公開於網站公布之法源，並於「礦業法」修法通過後 6 個月內提出修法草案並預告。	<p>(一)有關於「礦業法施行細則」增修條文，制訂各礦場施工計畫應配合資訊公開於網站公布之法源一案，辦理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訊公開部分：已研擬公開開採量、高程及最終高程等資訊；另於礦業法條文中已訂定相關監督管理機制，俾利稽核。 2. 將積極籌劃科技發展計畫，爭取編列預算，俾利建置完整之資訊公開服務平台。 <p>(二)礦業法修正案經立法院 112 年 5 月 26 日三讀通過，並於同年 6 月 21 日奉總統令公布施行本部將依決議於修法通過後 6 個月內提出「礦業法施行細則」修法草案並預告。</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六三	<p>「礦業法」修法歷經多年跌宕歸零，第 10 屆經濟部勵精圖治就各界所關注的國土資源保育、永續發展、原住民族權益、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議題，進行跨部會溝通整合，再就土地使用權取得及礦場加強管理等相關條文，加強立法說明，以回應各界期待。經查第 10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針對「礦業法」的審查，刪除霸王條款及大部分條文都已有共識，但對於原住民諮商同意與既有礦場的環境風險監督，仍有商議空間。目前的審查結果仍有待經濟部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找出定期環境把關的方法，並設法令國人信任機制能被確實執行，使得採礦行為能被好好管理。新版的「礦業權展限」會有比過往更嚴謹的把關機制進場，但如果只要提出申請就不需停工，顯見新法設計的把關機制，對於舊有礦場可能沒實質功能。有效的定期環境把關機制一直都是礦業改革最關鍵的地方，請經濟部礦務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具體說明礦業權展限的定期環境把關機制。</p>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9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264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有關已開工之礦場，不論該礦業權是否刻正辦理礦業權展限，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礦務局，以下簡稱地礦中心)皆定期與不定期與相關機關辦理聯合審查及檢查，並加強礦場監督及追蹤改善情形，避免礦業權者不當開發行為，造成環境危害。</p> <p>(二)本部地礦中心監督管理作為與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管理機制簡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地礦中心依礦業權者申報之年度施工計畫執行現場監督檢查等業務，以防範礦場發生災害、維護礦場環境並進行有效管理，作為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月檢視與管控礦場生產量。 (2)每 2 個月實施礦場監督檢查。 (3)資訊公開。 2. 各行政機關依法定職掌業務執行監督管理時，如未與其他機關交流與共享相關訊息下，易造成資訊落差，致衍生礦業開發營運過程中發生違規情事。是以，有關通過環境影響評估(以下簡稱環評)審查之礦場，本部地礦中心為強化與環境部之橫向聯繫溝通，相關共同管理機制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環評礦場開發現況監督會議。 (2)聯合檢查。 <p>(三)礦場開發之安全管理與環境把關維</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護，係本部地礦中心、相關機關及礦業權者之共同責任；近年為強化與精進礦場安全監督管理作為，要求礦場落實執行年度施工計畫內容，依前述計畫實施檢查時，如發現違反事項，即橫向聯繫環境部與有關機關共同處理。次為提升相關機關之橫向聯繫機制，藉由環境部定期召開環評礦場監督會議，及本部地礦中心辦理聯合檢查等機制，督導礦場切實依相關規定、書圖件與計畫施作，並促使各行政機關間能互相達成行政協助效用，共同監督管理礦場，以免發生危害礦場安全與周遭環境情事。
一六四	有鑑於違法擴建、違規使用土地的砂石場將近百家，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列管占用國有土地的砂石場或土資場共有 137 家，且有盜挖土石，違反「土石採取法」等問題，影響土地環境，且違反土地使用管制。爰此，請經濟部礦務局整合各機關查處之違規砂石場清單，另違規之砂石場儘速依各機關相關法規裁處，將違法擴建之土地恢復原狀，經地方地政或都發單位認定恢復原狀後，始得自清單中移除，避免砂石場違法擴建，違反國家相關法令。請經濟部礦務局將辦理情形之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27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277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相關法規及管理機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砂石場運營倘涉及違反法規事項，裁罰執行係由各縣市政府各權管機關組成聯合稽查小組，依據砂石場之違規樣態予以裁罰，並回報中央各法規主管機關。 2. 目前除了縣市政府依實填報外，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礦務局，以下簡稱地礦中心)土石資源平台系統已介接環保單位裁罰系統資料，可即時查詢瞭解各砂石場違規樣態，瞭解各砂石場違規情形。 3. 另涉及違反相關法規之砂石場，本部地礦中心將公開於砂石資源服務平台之網頁提供各單位參考，倘經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各縣市政府確認已將土地恢復原狀，並函知本部地礦中心確認後，始將名單移除。</p> <p>(二)違規裁罰資料彙總及揭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地礦中心土石資源服務平台系統已於 111 年完成新增砂石碎解洗選場裁罰欄位，除了介接環境督察總隊裁罰資料庫及收納內政部違反「區域計畫法」資料外，另可由各縣市政府裁罰單位上網填報，後續將持續擴增及優化系統功能，以達預期效益。 2. 本部地礦中心裁罰系統已收納 1,583 筆資料，初步統計各縣市砂石場違反法規以「水污染防治法」504 筆、「空氣污染防制法」488 筆及「廢棄物清理法」493 筆次數最多，累積達百次以上縣市包括桃園市、新竹縣市、苗栗縣、臺中市、南投縣、高雄市及屏東縣，本部地礦中心已加強宣導各縣市政府依法查察砂石場各項涉及環境污染違法行為。 <p>(三)砂石場管理精進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違規砂石場清單：各機關查處違規資料，透過本部地礦中心系統整合清單，其中除場家名稱及公司統編外，尚可包含違規地點(地段地號)、土地面積、違反的法規及條款等相關資訊，以利後續統計。 2. 權管機關定期檢視現行法規：各機關除依法規裁罰外，應評估砂石場是否經常重複違反相關法規，滾動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檢討裁處內容是否有修正之必要，以遏止累犯情形發生。</p> <p>3. 恢復土地原狀：對於違法擴建的土地，權責機關應於一定期限內依法要求業者補辦合法程序或恢復原狀，如將違法擴建的土地還原為原來的自然狀態或符合法規的合法使用狀態。另藉由強制執行、罰款等方式，增強執法效能，以有效遏止違法擴建行為，並得到合理處理，以發揮輔導綜效。</p>
一六五	<p>據經濟部礦務局資料，違法擴建、違規使用土地的砂石場將近百家，比例高達 1/4，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列管占用國有土地的砂石場或土資場共有 137 家，顯見砂石場違規營運比例甚高，且不時有砂石場盜挖土石，違反「土石採取法」，以及違反環保空污、水污和廢清法等法規之污染問題，亟待加強管理，確實確認其營運是否合乎相關法規要求及工廠登記，以避免不肖業者鑽漏洞、影響環境及土地。爰此，請經濟部邀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等相關機關，研擬因應措施，以強化目前缺乏專法規範管理砂石場之不足，每年不定期抽查砂石場營運範圍及污染防制情況，並於 3 個月內提出因應措施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0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234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法規檢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礦務局)於 112 年 3 月 2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包括環境部(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農業部(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本部產業發展署(原工業局及中部辦公室)，共同研商相關議題。 2. 各機關涉及砂石場管理法規包括環境部主管之「環境保護法」及「廢棄物清理法」；內政部主管之「區域計畫法」；本部產業發展署(原中部辦公室)主管之「工廠管理輔導法」；農業部主管之「農業發展條例」及「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以及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主管之「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編定為礦業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點」等。</p> <p>3. 上開會議與會各機關說明其主管法規尚屬完整，尚無需修法，並已確實提出因應強化措施，督導各地方政府加強落實執行砂石碎解洗選場之管理，避免砂石碎解洗選場違規使用土地及造成污染影響環境。</p> <p>(二)研擬強化管理措施：</p> <p>1. 砂石碎解洗選場管理。</p> <p>2. 遏止土石盜採。</p>
一六六	112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礦務行政與管理」項下「礦業行政及輔導」編列「業務費」1,524 萬 5 千元，請經濟部礦務局賡續全國各區砂石供需之調查、調節，且部分區域砂石供需失衡，允宜因應市場需求變動及早規劃砂石料源，俾利國家及民生各項營建工程之規劃及推動得以順利進行。請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132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全國砂石供需狀況穩定：111 年度全國砂石可供應量 10,752 萬噸，需求量 7,209 萬噸，全國庫存量 3,543 萬噸，可提供全國砂石緩衝期約 6 個月以上，砂石供應充足。</p> <p>(二)區域調配，平衡供需：</p> <p>1. 滾動檢討砂石供需：按月完成全國約 400 場碎解洗選場產銷存普查、掌握料源可調配量並滾動檢討砂石供需情形。</p> <p>2. 砂石調節機制：北區需仰賴多元料源供應調節，如東砂北運、中砂北運及礦區碎石等，截至 112 年 1 月止中區尚有 1,756 萬噸庫存可供調配。</p> <p>(三)推動陸上土石開採：</p> <p>1. 全臺砂石供應由河川砂石、營建剩餘土石方及陸上土石採取為主，進口砂石為調節輔助。</p> <p>2. 因河川砂石須視河道沖淤變化及河</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川上游土石量而定，而營建剩餘土石方多寡亦受營造業工程量影響，又進口砂石受運輸成本、進出口港限制、所在國政經環境等因素而影響供應穩定性。</p> <p>3. 為穩定中長期砂石料源供應，賡續規劃推動陸上土石開採措施，俾穩定砂石供應，確保公共建設正常推動。</p>
一六七	<p>112 年度經濟部礦務局於「礦務行政與管理」項下「土石管理與遏止盜採」編列 792 萬 9 千元，以推動土石採取及砂石業務輔導監督管理，土石採取供需調查、海砂品質檢測及研究、加強取締陸上盜採砂石、坑洞回填及善後處理。據查，盜採砂石地點均是地處偏遠、人煙罕至，砂石業者於夜晚動用挖土機、重型卡車等大型機具，進行盜採、運送，因砂石體積龐大，需有一定面積場所堆置、洗砂、分類、運出販售，經濟部應針對如何運用科技，協助發覺盜採並取締，進行研議，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6 日以經授務字第 1126100137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現況說明：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辦理「運用無人飛行載具及衛星影像監測陸上盜採土石之影像判釋開口合約」勞務採購案，規劃針對土石賦存較多的之河川浮覆地、盜採土石發生較嚴重區域及砂石碎解場較密集區域，進行重點式不定期監測，以期增進地方政府取締盜採土石執行成效。</p> <p>(二)執行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監測技術：運用無人飛行載具及衛星影像進行監測。 2. 判釋作業：監測影像與前期正射影像進行比對，將植生、形狀或紋理改變之處視為變異點，並上傳至通報系統。 3. 變異點查處：通知地方政府進行查勘並將查勘結果上傳至系統。 <p>(三)執行成果：111 年度變異點共有 97 件，經地方政府查認盜採行為 3 件，其他違規行為 17 件。</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四)精進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滾動式調整監測範圍：調整全國計 13 個縣市航拍範圍。 2. 變異點新增數值地形模型 (Digital Terrain Model, DTM) 地形判釋：判釋監測目標之三維地形變化及概估體積變化量。 3. 系統查勘回報功能優化：新增移文日期、移文文號等欄位，確保移交至權責單位妥處。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9 項 中央地質調查所		
一	112 年度中央地質調查所歲出預算案第 3 目「地質調查研究」編列 1 億 0,941 萬 4 千元，凍結該預算 5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19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該院經濟委員會 112 年 5 月 17 日決議同意動支，並擬具報告提報院會，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地質敏感區劃設進度與以往類似：107 年至今，每年皆劃定或變更 1—2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只要資料齊備，有劃定可行性，即會規劃進行劃定，不一定每年只劃定 1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p> <p>(二)111 年 1 月已公開最新版活動層分布圖(110 年版)，共計 36 條，其中 3 條為新增之活動斷層。針對新增的初鄉斷層、口宵里斷層及車瓜林斷層等 3 條斷層，111 年已提出車瓜林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計畫書草案，經專案小組初審會議通過，後續將進行網際網路公開展示、地質敏感區審議會審查、預告及公告等作業。112 年亦規劃提出玉里斷層地質敏感區劃定計畫</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書草案，以便進行審議相關事宜。</p> <p>(三)已增加預算，加強結合學研單位調研能量，加速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 年度與 111 年度相比，增加預算 5,539 千元，將用於潛在性斷層的探查。 2. 111 年因應 0918 池上地震發生，已結合學界與應用地質技師協助支援空拍工作，資料可供 112 年度玉里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使用。 3. 對於學界提出的盲斷層(未出露地表)，112 年度將與學界合作針對嘉義斷層、新營斷層進行地球物理的勘察，了解地下構造，研判是否為活動斷層。
二	<p>112 年度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預算案於「地質調查研究」項下編列「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計畫」，係辦理地質敏感區審議公告、地質敏感區後續協處培訓、地質敏感區調查與檢討、「地質法」相關法制作業研究、地質資料及「地質法」實務推動等工作，以上事項皆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之法定職掌，故該所每年將本計畫納入年度施政計畫。據中央地質調查所目前最新公告資訊，臺灣地區總計有 36 條活動斷層。惟監察院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公告糾正該所，糾正案文略以：「經濟部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已公告 36 處活動斷層之『活動斷層</p>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2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18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地質敏感區劃設狀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近三年地質敏感區劃設進度與以往類似。107 年至今，每年皆劃定或變更 1—2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107 年劃定 2 個，108 年劃定 1 個，109 年劃定 1 個、變更 1 個，110 年劃定 1 個，111 年完成初審 1 個。 2. 地質敏感區須有足夠地質資料(證據)始能劃設。只要資料齊備，有劃定可行性，即會規劃進行劃定，不一定每年只劃定 1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 <p>(二)111 年 1 月已公開最新版活動層分布</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地質敏感區』近 3 年劃設進度，每年僅增加 1 處，截至 110 年 12 月止僅公告 20 處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尚餘 16 處未完成調查與公告等作業，進度緩慢。……中央地質調查所近 3 年預算不增反減，顯然對於國家重要基礎地質資料未予重視……。另該部 99 年 5 月 10 日公告我國第 3 版『33 條活動斷層分布圖（比例尺為 50 萬分之 1）』以來，對於學術界多年來陸續發現 33 條之外的活動斷層未予重視……爰依法提案糾正。」按地質調查研究乃國家經濟建設之基本要務，中央地質調查所雖每年將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計畫列入年度例行重要施政計畫辦理，惟因近年劃設進度緩慢，致遭監察院糾正，爰建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應研謀運用民間學研單位之調研成果，並評估結合（或借助）其調研能量之可行性，俾有效提升調研能量，並加速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作業進度，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圖(110 年版)，共計 36 條，其中 3 條為新增之活動斷層。</p> <p>(三)已增加預算，加強結合學研單位調研能量，加速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 年度與 111 年度相比，增加預算 5,539 千元，將用於潛在性斷層的探查。 2. 111 年因應 0918 池上地震發生，已結合學界與應用地質技師協助支援空拍工作，資料可供 112 年度玉里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使用。 3. 對於學界提出的盲斷層(未出露地表)，112 年度將與學界合作針對嘉義斷層、新營斷層進行地球物理的勘察，了解地下構造，研判是否為活動斷層。
三	<p>在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布的 2050 國家淨零路徑政策中，「地熱」將是除了風電、光電外，台灣再生能源的第三支箭。台灣位處於板塊碰撞而產生的造山帶，帶來豐富的地熱資源，然而，由於初期</p>	<p>本部業於 112 年 6 月 12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33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述內容如下：</p> <p>(一)蒐整國際深層地熱系統（增強型、進階型、超臨界型）的學術研究與技術發展現況，以及成本預測分析等資</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探勘風險高，導致實際開發的資源量與潛能評估落差大。為突破上述限制，達成零碳能源的目標，除強化地熱探勘資源外，亦應大力採用及推動創新的地熱開發技術，深度掌握深層地熱，如增強型地熱系統及先進型地熱系統之國際最新發展及研究動態，以進一步建立國際合作管道，進行地熱創新技術在台灣的示範研究。爰此，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綜整國際上深層地熱，如增強型地熱系統及先進型地熱系統最新發展及研究，並於 4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訊。</p> <p>(二)綜整各類地熱開採技術相關資訊、優缺點分析、適用地質條件、限制與困難等比較。</p> <p>(三)不同深層地熱系統及技術如引進國內之可行性分析及建議事項。</p>
四	鑑於「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發展計畫」有關「本土化抗液化地質改善技術」工作，以「發展地質改善工法」為目標，但計畫內容未見與其連結之績效指標或成果型指標。爰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允宜加強落實防治技術發展策略，俾利後續防治措施之加值應用，並增計畫推動效益。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於 3 個月內訂定相關指標，於每半年公告執行進度、成果於官方網站。	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業於 112 年 7 月 17 日將截至 6 月底執行進度公告於「土壤液化潛勢查詢系統 - 最新消息」(https://www.liquid.net.tw/cgs/public/news.html)，預定於 113 年 1 月更新最新執行進度及 112 年成果內容。
五	鑑於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每年將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計畫列入年度例行重要施政計畫辦理，但近年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2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18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述內容如下：</p> <p>(一)地質敏感區劃設進度：</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劃設進度緩慢，致遭監察院糾正，爰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評估妥適運用學研單位調研成果，或結合其調研能量之可行性，改善提升該所調研能量，俾利加速執行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作業，並每會期前提供執行進度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p>1. 107 年至今，每年皆劃定或變更 1—2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地質敏感區近 3 年劃定進度，與以往進度類似。</p> <p>2. 地質敏感區須有足夠地質資料(證據)始能劃設，只要資料齊備，有劃定可行性，即會規劃進行劃定，不一定每年只劃定 1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p> <p>(二) 111 年 1 月已公開最新版活動層分布圖(110 年版)，共計 36 條，其中 3 條為新增之活動斷層，並於 111 年針對 1 個新增的活動斷層(車瓜林斷層)地質敏感區已完成初審作業。</p> <p>(三) 已增加預算，加強結合學研單位調研能量，加速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p> <p>1. 112 年度與 111 年度相比，增加預算 5,539 千元，將用於與潛在性斷層的探查。</p> <p>2. 111 年因應 0918 池上地震發生，已結合學界與應用地質技師協助支援空拍工作，資料可供 112 年度玉里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使用。</p> <p>3. 對於學界提出的盲斷層(未出露地表)，112 年度將與學界合作針對嘉義斷層、新營斷層進行地球物理的勘察，了解地下構造，研判是否為活動斷層。</p>
六	監察院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公告糾正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經濟部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已公告 36 處活動斷層之『活動斷層地質	<p>本部業於 112 年 2 月 22 日以經授地字第 1125900018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述內容如下：</p> <p>(一) 地質敏感區劃設進度與以往類似。</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敏感區』近 3 年劃設進度，每年僅增加 1 處，截至 110 年 12 月止僅公告 20 處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尚餘 16 處未完成調查與公告等作業，進度緩慢。……中央地質調查所近 3 年預算不增反減，顯然對於國家重要基礎地質資料未予重視……。」為提升該所調研能量，積極運用民間學術研究單位之調研成果，並評估結合（或借助）其調研能量之可行性，以有效提升調研能量，並加速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作業進度。綜上，為提升中央地質調查所調研能量，爰建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於 1 個月內，提出改善說明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7 年至今，每年皆劃定或變更 1—2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只要資料齊備，有劃定可行性，即會規劃進行劃定，不一定每年只劃定 1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 (二)已加強結合學研單位調研能量，加速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 1. 111 年因應 0918 池上地震發生，已結合學界與應用地質技師協助支援空拍工作，資料可供 112 年度玉里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使用。 2. 對於尚未劃設地質敏感區的活動斷層或學界提出的盲斷層（未出露地表），112 年度將與學界或應用地質技師合作針對活動斷層或潛在性斷層（嘉義斷層、新營斷層）進行地下地質勘察，以了解地下構造，研判是否為活動斷層。
七	112 年度中央地質調查所預算案於「地質科技研究發展—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工作計畫項下新增辦理「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計畫」1 億 5,000 萬元，係淨零排放計畫之分項計畫，應整合介接前期相關計畫執行成果暨國際發展經驗，周妥規劃執行策略，以增進計畫推動成效。	(一)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以下簡稱地礦中心)執行「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計畫」，利用前期計畫以空中重力磁力聯合探測方式探求地下地熱地質構造相關經驗，引進無人機磁力探測設備，深入直升機難以到達之山谷區域，增進空中磁力探測資料密度，提升三維地下磁力構造特性解析成果。 (二)本部地礦中心藉由前期計畫執行過程與國際交流經驗，引進土耳其先進鑽探技術，進行大鑽深之鑽探工作，協助克服國內多高山且崎嶇之地形限制，增進地質調查效率。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八	112 年度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預算案「地質調查研究」工作計畫項下新增「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計畫」編列預算 3,000 萬元，以探討土壤液化地質機制、發展地質改善工法等為計畫目標，鑑於我國人口密集之都會區皆位於平原或盆地之範圍，地質條件屬容易發生土壤液化之地質，並有多次地震發生土壤液化災害事件，該計畫績效指標除了各年度分區更新建立地質大數據資料，仍應強化區域監測預警機制，俾利後續防治措施之加值應用，加強地質改善技術之執行策略，配合積極防災與救災之具體因應作為，增進後續計畫推動效益。	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彙整安家固園計畫與土壤液化與風險評估計畫資料之成果加值，研析易重複致災區域，瞭解土壤液化成因，結合智慧防災科技應用，以物聯網概念建構智慧防災觀測網系統，進行檢視既有地質改善技術，並發展適用於臺灣地質環境之地質改良方法，落實「加強地質改善技術」之目標，以利後續防治措施之加值應用，進而提升計畫執行效益。
九	112 年度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預算案於「地質科技研究發展」預算數 3 億 9,782 萬 5 千元，較 111 年度預算數 2 億 4,729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5,053 萬 1 千元，本目預算為中央地質調查所最主要之工作計畫。經查 112 年度新增計畫「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計畫」編列 3,000 萬元，本項計畫以「發展地質改善工法」為目標。鑑於我國人口密集的都會區皆位於平原或盆地等區域，地質條件屬易發生土壤液化之地質，如民國 88 年 921 地震、105 年美濃地震等均發生不少土壤液化災害事件，顯見	(一)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以下簡稱地礦中心)將積極辦理強化「發展地質改善工法」之防治技術，「土壤液化圖資創新與防治技術計畫」中，強化「發展地質改善工法」之防治技術與計畫目標相關者，包含其一為蒐集分析抗液化補強工法相關資料，針對既有工法進行詳細之整理與檢討，可提供國內既有建築物抗液化補強之參考與應用；第二則針對前項地盤改良工法，進行有效性之評估，以掌握地盤改良工法之評估技術。 (二)本部地礦中心既有進行大屯山、宜蘭、瑞穗與延平等地熱調查與資訊整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提升我國改善液化地質之重要及必要性。建議應落實「發展地質改善工法」之防治技術發展策略目標，以利後續防治措施之加值應用，增加計畫推動效益。台灣地熱資源豐富，為配合「2050淨零政策」，除了擬定光電、風力等主流再生能源的短中期設置目標外，更將深層地熱視為具本土化優勢前瞻能源。然原本預期2050年地熱開發目標，卻從200MW下修到20MW。探究原因，不外乎從探勘技術、法令規章等面向。特別是前期的探勘，具有許多不確定性及風險，導致商轉進度不如預期。建議應落實其「地質探查技術與相關資訊整合」，以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之探鑽及資源確認，並培植人才，以達政策推動目標。中央地質調查所最新公告，臺灣地區總計共36處活斷層。然監察院於2021年3月22日公告糾正案文指出，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對已公告之36處活斷層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近3年劃設進度，每年僅增加1處，以緩慢進度建置。截至2020年12月僅公告20處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其餘16處尚未完成調查與公告作業，但檢視近3年中央地質調查所預算編列卻是逐年減少，顯見對國家重要基礎地質資料建置不夠重視。建議應積極進行產</p>	<p>合公開計畫，預計於 112 年度擴大辦理，新增關仔嶺、寶來、廬山、東埔、谷關等 5 個場域。111 年已邀集 12 所國內地球科學、地質資源相關校系成立「地熱探勘學研合作平臺」，共同拓展地下再生能源及促進地質資源永續利用，及培育地熱事業及資源探勘之專業人才，並藉由建置地熱探勘資訊平台，吸引國內、外有興趣投入地熱發開之業者永續利用。</p> <p>(三)本部地礦中心 107 年至今，每年皆劃定或變更 1—2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只要資料齊備，有劃定可行性，即會進行劃定，不一定每年只劃定 1 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112 年車瓜林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已通過地質敏感區審議會審議；另已增加預算，加強結合學研單位調研能量，加速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劃設活動斷層。</p>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學研調合作，改善提升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調研量能，加速執行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作業。	
十	112年度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預算案於「地質科技研究發展—地熱資源探查與精進技術評估」工作計畫項下新增辦理「擴大地下再生能源潛力場域深層鑽探與資源確認計畫」1億5,000萬元，係淨零排放計畫之分項計畫，預定辦理期程自112年1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總經費6億9,000萬元，應整合介接前期相關計畫執行成果暨國際發展經驗，周妥規劃執行策略，以增進計畫推動成效，爰要求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針對上述內容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112年5月12日以經授地字第1125900029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前期計畫成果整合介接說明：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原中央地質調查所，以下簡稱地礦中心)開發建置空載地球磁力探測技術、完成臺灣北部及東部地區地熱能源初步探查，並建置地熱探勘資料庫，支援供應相關單位存取並進行輔助決策。</p> <p>(二)國際交流經驗說明：本部地礦中心與紐西蘭商工辦事處討論未來合作機會、派員至土耳其參與國際研討會進行經驗交流，並引進美國高精密度空中重力探測系統，建立空載重力磁力聯合探測及資料處理技術。</p> <p>(三)執行策略規劃：本部地礦中心後續新增前瞻建設科技發展計畫、前瞻建設公共建設計畫與科專計畫，期能確認各區之發展條件。</p> <p>(四)本部地礦中心將持續執行地下深層再生能源探勘，充實國土資源重要資訊，提升地質探勘科技與培植本土產業能量，期使投資探勘成果累積整合並永續利用。</p>